

人 格

◎本會已出版書目

湖北人民血淚書

兩湖赤禍記

江西紅禍

俄民泣血記

猶太人之陰謀

滿洲赤禍痛史

警告商人

俄國東方政策

喚醒新青年

哀我農民

赤禍源流談

廣東赤政府下之工會

廣東赤禍錄

蘇俄的侵略手段和共產主義的流毒
赤俄酷吏傳

以上各書已經印就如蒙
索閱立即奉寄不取分文

◎本會待印書目

國際猶太(新譯)

赤俄之傀儡

桁楊下之烏托邦(新譯)

留俄紀實(新譯)

繪圖新俄回想錄(節本白話體)

中國近代外交概要

中國田制沿革考

軍人鑑

173.7
667



3 0539 5980 9

人格叙言

上古之世 洪水橫流 鳥迹獸蹄 交於中國 其時之所謂
 人者 不過鯀忽混沌 與鳥獸雜居而已 洎後聖皇代興
 教以佃漁耒耨舟楫弧矢棟宇之利 使人有以自存 復爲之
 疏九河 焚山澤 俾人與鳥獸 駘然判分而免其害 又慮
 其不知爲人之道 則人其面而鳥獸其心也 於是申之以孝
 悌 教之以庠序 淑之以禮樂 圍之以名教 揚之以廉恥
 使能爲一完人 然則二帝三王羣聖人之道 所以能无塞
 於兩間 彌綸於千古者 亦祇人道二字耳 豈有他哉 十
 稔以還 卮言日出 甚至假藉武力 號召徒黨 以肆其邪
 說之毒燄 而被其煽惑者 如飲狂藥 恣睢不可一世 假
 諛譎怪 變本加厲 非孝之論 呼譽於家庭 侮聖之言

人 格 序



A215313

0-8-3
0-0-5-3-0

墮於廣衆 攫取人之資產 滅裂人之道德 戕賊人之良
知良能 不憚舉數千年之禮教 掃地以盡 仍返於洪水鳥
獸之世界而後已 噫 是直欲伍人於鳥獸也 而人格更何
論乎 民國四年 唐先生蔚芝 著有人格一書 於子弟學
生師友社會從政軍人等格 苦口誥誡 誨之諄諄 其愛世
之心深矣 本會成立以來 亟思本孔氏立人達人之旨 以
闢邪說而正人心 并以唐先生之書 至乙丑之歲 已印行
四版 足見人性本善 人心未死 尙不難矯正而淑乂之
爰將此書照刊行世 俾讀者恍目警心 輾轉勸導 以自葆
其人格 且以尊重他人之人格 得無負唐先生矚民覺世之
苦心 及本會增刊此書之厚望 夫豈僅有裨於一人一家之
人格已哉

人格目錄

緒言

總義

子弟格

學生格

師友格

社會格

從政格

軍人格

人

格

目錄

三

人
格
日
錄

四

人格一卷

唐文治爵之著

緒言

余嘗獨居一室。靜念天下之事物。形形色色。倏忽萬變。處置之方。孰者爲是。孰者爲非。孰者得其所。孰者失其宜。縱橫億萬里。上下數千年。孰者爲治。孰者爲亂。孰者爲善。孰者爲惡。莫不具吾方寸之中。其知能何其神也。又嘗思人之五官百骸五臟六腑。吸收萬物之精華。吐故而納新。甘苦鹹淡肥脆濃清。飛滲動植之物。靡不取而用之。有渣滓則遺棄之。有疾病則排泄之。或視或聽。或言或動。各有天則。無終朝之或息。其機械何其神也。有此知能。有此機械。故爲萬物之靈。易傳曰。天地人三才之道。尙書曰。天工人其代之。禮記曰。人者。天地之心也。蓋人爲萬物之靈。故當代天地以行事。而爲萬物之所

託命者也。託命於我，則當有以宏濟之。當有以輔翼之。當有以教養之。有陷溺焉。疾苦焉。當有以拯救之。療治之。所謂人道者在乎此也。漢班孟堅作古今人表。始以爲人格。繼而思之人表。有聖人、仁人、智人、愚人之分。乃評論人品之高下。不得以人格目之。人格者，人道也。人道有標準合乎此者爲人。不合乎此者非人。譬之學校試驗。然若何而及格。若何而不及。格禮記表記。孔子曰。言有物而行有格也。世謂之人格。居今之世。俗尙浮囂。士鮮實踐。語學者以爲人之道。或茫然不知所謂。此非不能也。苦於不知也。竊不自揆。嘗採取周秦以來古聖賢諸子。下逮宋元明諸儒之說。加以淺顯之疏解。並參以平日之意見。爲人格一書。昔方望溪作原人篇。謂自黃帝堯舜至周之中葉。計二千年。其民繁祉。恒數百年不見兵革。降及春秋時。時大亂。然尙有先王之道。傳所謂師徒敗績。其俘獲不過千百人而已。自戰國至元明。亦二

千。年。數。十。年。而。小。亂。百。年。或。二。百。年。而。大。亂。兵。連。禍。結。動。輒。數。十。百。年。殺。人。之。多。每。至。數。十。百。萬。流。離。蕩。析。靡。有。子。遺。何。天。之。甚。愛。前。古。之。民。而。大。不。念。後。世。之。民。也。春。秋。穀。梁。傳。曰。人。之。於。天。也。以。道。受。命。不。順。於。道。者。天。絕。之。也。人。無。以。自。別。於。禽。獸。而。爲。天。所。絕。故。不。復。以。人。道。待。之。草。薶。禽。獮。而。莫。之。憫。痛。也。善。哉。言。乎。虎。豹。之。噬。人。也。不。見。其。爲。人。也。見。其。爲。禽。獸。則。搏。食。之。也。天。之。殺。人。也。不。見。其。爲。人。也。見。其。爲。禽。獸。則。剗。除。之。也。周。禮。大。司。馬。之。職。凡。外。內。亂。鳥。獸。行。則。滅。之。孟。子。曰。逸。居。而。無。教。則。近。於。禽。獸。又。曰。邪。說。誣。民。充。塞。仁。義。則。率。獸。食。人。人。將。相。食。嗟。乎。人。秉。此。至。善。之。知。能。至。靈。之。機。械。乃。汨。沒。其。良。心。下。同。於。禽。獸。至。居。於。草。除。薶。薶。之。列。而。不。自。醒。悟。此。天。心。之。所。深。痛。尤。人。道。之。所。不。忍。言。也。是。書。宗。旨。專。在。發。明。人。道。示。以。當。然。之。格。俾。不。至。流。於。禽。獸。之。歸。惟。冀。自。今。以。後。天。地。之。劫。運。或。可。稍。息。焉。此。則。區。區。之。苦。心。也。

總義

春秋魯成公十三年左傳成子受賑於社。賑祭社之肉古者將出兵必宜於社不敬。劉子曰。吾聞之。民受天地之中以生。所謂命也。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以定命也。能者養之以福。不能者敗以取禍。是故君子勤禮。小人盡力。勤禮莫如致敬。盡力莫如敦篤。敦敬在養神。篤在守業。國之大事。在祀與戎。祀有執膳。戎有受賑。神之節也。交神之節今成子惰棄其命矣其不反乎

案此中字乃陰陽剛柔之中人得之以為性所以受命於天者也。動作禮義威儀皆有天與我之準則不能軼乎範圍之外。詩曰。人而無禮胡不遘死。故人道以禮為最重。有威而可畏。謂之威。有儀而可象。象法謂之儀。論語曰。君子不重則不威。重者威儀之本。所以定命者也。勤禮莫如致敬。盡力莫如敦篤。敦在養神。篤在守業。四語精極。學者尤當遵守。情者其始。規

於懈息。繼乃出。以任意。懈息任意。運天之則。棄天之命。死期至矣。中庸曰。禍福將至。善必先知之。不善必先知之。善不善之幾。在於敬不敬。故人道以敬爲尤重。

論語雍也篇。子曰。人之生也。直。罔之生也。幸而免。

朱注云。生理本直。罔不直也。而亦生者。幸而免耳。案直爲人之生理。是以孔子曰。斯民也。三代之所以直道而行也。孟子論浩然之氣曰。以直養而無害。則塞於天地之間。人道以直爲至重。故古人制字。德字从直。从心。蓋直心而行。斯謂之德。易傳曰。直其正也。直爲正德。惟直乃正。不直則回。枉邪曲。遂爲一切無道德之事。近時見我國民。皆多欺僞。詐罔而無誠實之行。要知此欺僞。詐罔。皆由於言之不直。行之不直。而實由於心之不直。大學所謂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然。則何益矣。罔者。罔其身。實罔其心是。

其心已死矣。幸而免其能久乎。可畏哉。

論語堯曰篇。子曰。不知命。無以爲君子也。

朱注云。人不知命。則見害必避。見利必趨。何以爲君子。案中庸云。君子素其位而行。不願乎其外。素富貴行乎富貴。素貧賤行乎貧賤。素夷狄行乎夷狄。素患難行乎患難。君子無人而不自得焉。故君子居易以俟命。小人行險以僥倖。蓋命者天之所以限我者也。君子惟盡其在我而已。盡其在我之學問品行而已。素位而行最爲樂事。若見害必避。見利必趨。而不願義理之所在。則是禽獸之行也。非人也。朱子云。逢人卽有求。所以百事非近時見我國民遇事。干求營營擾擾。馴至賄賂公行。無所不至。氣節蕩然。廉恥掃地。豈知得之有命。求之無益。不求者未必不富貴也。干求者未必不貧賤也。奔走夤緣。徒爲人所鄙賤。而不齒。豈不痛哉。余嘗謂人道以

氣骨爲最重。而欲保其氣骨。則以不求爲最要。人而不知命。是謂悖天。悖天則失其爲人之道矣。

孟子公孫丑篇。孟子曰。人皆有不忍人之心。先王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以不忍人之心。行不忍人之政。治天下可運之掌上。所以謂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者。今人乍見孺子將入於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非所以內交於孺子之父母也。非所以要譽於鄉黨朋友也。非惡其聲而然也。由是觀之。無惻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之心。非人也。無辭讓之心。非人也。無是非之心。非人也。

案此章。孟子發端。即曰。人可見。反是。則非人也。忍字。从刃。从心。刃藏於心。心運無形之刃。故其殺人爲最烈。然而施焉。其自殺亦最速。故人道以不忍爲最重。所以止一心之殺機。即所以止世界之殺機也。朱注云。天地

以。生。物。爲。心。而。所。生。之。物。因。各。得。夫。天。地。生。物。之。心。以。爲。心。蓋。人。之。所。以。善。承。天。地。者。惟。在。此。生。生。之。心。生。生。者。即。不。忍。之。心。聖。人。存。此。生。生。之。心。所。以。能。配。天。庸。人。去。此。生。生。之。心。所。以。近。於。禽。獸。也。乍。見。孺。子。入。井。皆。有。怵。惕。惻。隱。之。心。此。即。所。謂。良。知。明。王。陽。明。先。生。之。學。實。本。於。此。所。最。當。注。意。者。在。一。乍。字。乍。見。孺。子。入。井。良。知。即。乍。發。當。此。之。時。計。較。之。心。未。生。故。曰。非。所。以。納。交。非。所。以。妄。譽。非。惡。其。聲。而。然。迨。久。之。則。計。較。之。心。生。矣。惟。聖。人。知。乍。見。之。爲。時。甚。暫。而。乍。發。之。良。知。爲。不。足。恃。故。必。察。識。此。不。忍。之。心。擴。充。此。不。忍。之。心。以。施。之。於。實。政。蓋。必。吾。之。善。念。常。存。於。胸。中。而。後。吾。之。良。知。乃。周。浹。於。宇。宙。庸。人。昧。焉。不。能。常。保。此。乍。見。之。心。於。是。乍。發。之。良。知。遂。如。電。光。石。火。隨。起。隨。滅。以。致。政。治。亦。復。顛。倒。錯。亂。豈。不。悲。夫。由。是。觀。之。以。下。文。義。特。爲。覆。沓。朱。注。云。因。論。惻。隱。而。悉。數。之。言。人。若。無。此。則。不。得。

聞之人是以文義論之當云無慚隱之心非人也無羞惡辭讓是非之心非人也而孟子必如是之累規重疊者見四端缺其一即不得謂之人非人也三字何等直截近時見我國民多干求之行逞好惡之私於羞惡是非之心戕賊最甚故欲保其爲人當自保其羞惡是非之心始

孟子離婁篇孟子曰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

案朱注云幾希不多也蓋此幾希者微矣庶民去之所謂去之者何具君子存之所謂存之者何具良心而已矣禮記曲禮曰鸚鵡能言不離飛鳥猩猩能言不離禽獸今人而無禮雖能言不亦禽獸之心乎夫以能言之人而有禽獸之心豈不哀哉唐韓昌黎雜說云昔之聖者其首有若牛者其形有若蛇者其隧有若鳥者彼皆貌似而心不同焉可謂之非人邪即有平脅曼膚顏如渥丹美而很者貌則人其心則禽獸又惡可謂之

人耶。然則人之所以異於禽獸。惟在乎良心而已矣。此良心者。有孩提時存之。少壯時去之。亦有今日存之。明日去之。朝則存之。暮即去之。始念存之。轉念即去。微之矣。亦危矣。君子存之之道。奈何曰。惟有體驗吾心之善惡。知其爲善念。則常盤旋於胸中。不使之須臾或去。當其昏昧之時。則莊敬以涵養之。提醒以警覺之。而又親賢師益友。以磨礱之。講求學問。以清明之。則於禽獸之心。庶幾其可遠矣。

孟子告子篇。孟子曰。舜發於畎畝之中。傅說舉於版築之間。膠鬲舉於魚鹽之中。管夷吾舉於士。孫叔敖舉於海。百里奚舉於市。故天將降大任於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爲。所以動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人恒過。然後能改。困於心。衡於慮。而後作。徵於色。發於聲。而後喻。人則無法。家拂士。出則無敵。國外患者。國恒亡。然後知生於憂患。

而死於安樂也。

案此章書教訓國民最爲有益吾國國民精神所以因循而不能振作者皆由於依賴之劣性依賴則不能自立不能自立則欺詐誑騙靡所不爲西人保富述要云凡國民絕無本事多誑騙他人誑騙國家者其國將亡矣此言不啻爲吾國民對病發藥故人道以自立爲最要天降大任特孟子之借詞天不言在人不自任耳苦其心志勞其筋骨等乃人生必須經驗之事若人而不能苦不能勞不能餓直廢物耳故堅苦卓絕爲人道中第一格動心忍性此性字乃口之於味目之於色耳之於聲等是也能動能忍而後能益其所不能否則不能者終於不能而已人恒過人字與降大任節人字不同上節人字是聖賢豪傑此節人字指中人以下而言然恒過而後能改猶不失爲凡人若恒過而不能改則羞惡之心絕而不

得爲人矣。中庸云：遠之則有，望近之則不厭。引詩曰：在彼無惡，在此無教。也。厭，厭也。庶幾夙夜以永終譽。言君子未有不如此，而早有譽於天下者也。故爲人之道，當以不爲人所厭惡爲自修之根本。立名之道，亦以不爲人所厭惡爲有譽之根本。乃世之求名譽者，動輒標榜營求，甚至苞苴請託，是所爲皆失名譽之事。背道而馳，亦可駭異。困於心，衡於慮，悔自內出者也。徵於色，發於聲，罪自外至者也。人孰無良，斷無輕於侮我之理。惟我不善事，幾而好爲無厭之瀆，或明知其事之不應爲，而勉強嘗試之，則爲人所厭惡而辱及其身矣。吁！人以父母所生最貴之身，何至爲人徵於色，發於聲，而受其辱乎？亦何苦而爲此乎？而後喻焉。蓋已晚矣。然喻而能改，猶未晚也。憂患安樂爲人生，生死關頭，然要知士生當世，本無所謂憂患安樂。惟視吾心之生與死耳。處憂患之境，則吾心自然清明；清明者，生機也。意

安樂之境。則吾心自然昏濁。昏濁者。死機也。吾心清明。於是進德修業。開物成務。而生機日益暢。吾心昏濁。於是好貨嗜利。作福作威。而死機日益迫。故謂人生祇宜有憂患之時。不宜有安樂之時。此尙是皮傳之論。詎知聖賢處境。本無所謂憂患。本無所謂安樂。惟體驗吾心之生與死耳。孟子嘗云。國家閒暇。及是時。明其政刑。雖大國必畏之矣。又云。今國家閒暇。及是時。般樂。意敖。是自求禍也。吾謂兩及是時。皆有迫不及待之意。凡人修身立品。亦然。正所謂生死關頭也。

孟子盡心篇。孟子曰。人皆有所不忍。達之於其所忍。仁也。人皆有所不爲。達之於其所爲。義也。人能充無欲害人之心。而仁不可勝用也。人能充無穿窬之心。而義不可勝用也。人能充無受爾汝之實。無所往而不爲義也。

案此數語。每語皆冠以人字。其論人道。尤爲精覈。人皆有所不忍。有所不

爲此本心之良知也。達之於其所忍所爲。其工夫非止一層。譬諸不忍於親而忍於民。不忍於民而忍於物。不忍於動物而忍於植物。如何而達。要在舉斯心而加諸彼。譬諸不爲於簞食豆羹而爲於數十鎰百鎰。不爲於數十鎰百鎰而爲於千鍾萬鍾。不爲於千鍾萬鍾而爲於千駟萬乘。如何而達。要在舉乎小以進於大。必推勘到極精極深處。充類至盡。方可爲仁。方可爲義。方可謂之人。無欲害人之心。無穿窬之心。亦本心之良知也。有良知而不知所以充之。最易於汨沒。今驟責人以害人穿窬人決以爲必無。是心然試返躬自省。己心果有所伎乎。稍有所伎。是即害人之心也。己心果有所求乎。稍有所求。是即穿窬之心也。明陸桴亭先生釋忌字義云。忌字非從己。乃係從己已者。古文蛇字。人有一蛇盤踞於心。故被害者最爲慘烈。然是蛇也。噬人不已。轉而自噬。則其慘烈更百倍於被害之人。故

欲去害人之心。當先去一忌字。又案論語云。色厲而內荏。譬諸小人。其殆穿窬之盜也。與。夫色厲。內荏。不過作偽。而孔子即譬之於穿窬者。蓋盜利固盜。盜名亦盜。天下之作偽。而希冀有所得者。皆盜行也。皆盜心也。故欲去穿窬之心。當先去一偽字。要之。有形之害人。穿窬易見。無形之害人。穿窬難知。亦必推勘到極精極深處。乃能保養太和。激厲名節。而後仁不可勝用。而後義不可勝用。而後可謂之人。爾汝者。人所輕賤之稱。受爾汝之實。所謂奴僕性質也。人生以堂堂七尺之軀。曷爲而有奴僕之性。爲其好依賴也。爲其好干求也。能充無受爾汝之實。此充字亦非易。易必須有獨立之知識。獨立之學問。精神斯能不事干求。生長其浩然之氣。而漸進於道義之途。故曰。無所往而不爲義也。吾國。民。吾。學生。吾。子弟。其思之。思之。其有願受爾汝之實乎。其知所愧怍乎。惟知所愧怍。而亟亟焉求所以充。

之。而後。可。謂。之。人。

禮記冠義篇云。凡人之所以為人者。禮義也。禮義之始。在於正容體。齊顏色。順辭令。容體正。顏色齊。辭令順。而後禮義備。故孝弟忠順之行。立而後。可以為人。可以為人而後。可以治人也。禮聖王重禮。

案人之所以為人者。禮義也。此語為人格之根本。正容體。齊顏色。如玉藻所謂足容重。手容恭。目容端。口容止。不安動也。聲容靜。頭容直。氣容肅。立容

德。德直也。古文德字從直。色容莊。是也。皆所謂天則也。即所謂人格也。順辭令者。

非便佞之謂。蓋人身當在法律之中。言語亦當在法律之中。有法律而後有秩序。尚書言天秩天敘。何謂秩。條理是也。何謂敘。次第是也。故有條理有次第。而後成其為辭令。而後可謂之順。可以為人而後。可以治人。可見古之時。必具有人格者。方可治人也。

張子名載號橫渠西銘曰。乾稱父。坤稱母。予茲藐焉。乃混然中處。

朱注。天陽也。以至健而位乎上。父道也。地陰也。以至順而位乎下。母道也。人。稟氣於天。賦形於地。以藐然之身。混合無間。而位乎中。子道也。然不曰天地。而曰乾坤者。天地其形體也。乾坤其性情也。乾者健而無息之謂。萬物之所資以始者也。坤者順而有常之謂。萬物之所資以生者也。是乃天地之所以為天地。而父母乎萬物者。故指而言之。案乾稱父。坤稱母。故人皆為天之子。而於萬物中。為最貴。然若失其為人之格。則不獨有負乎天地。實有負此藐然中處之身矣。

故天地之塞。吾其體。天地之帥。吾其性。

朱注。乾陽坤陰。此天地之氣。塞乎兩間。而人物之所資以為體者也。故曰。天地之塞。吾其體。乾健坤順。此天地之志。為氣之帥。而人物之所得以為。

性者也。故曰：天地之吾帥其性深察乎此，則父乾母坤混然中處之實可見矣。案孟子曰：浩然之氣塞於天地之間。又曰：夫志氣之帥也。爲此塞字帥字之所本。志爲氣之帥。天地之帥即禮運謂所天地之心也。

民吾同胞。物吾與也。

朱注：人物並生於天地之間。其所資以爲體者皆天地之塞。其所以爲性者皆天地之帥也。然體有偏正之殊。故其於性也不無明暗之異。惟人也。得其形氣之正。是以其心最靈。而有以通乎性命之全體。於並生之中。又爲同類而最貴焉。故曰：同胞則其視之也皆如己之兄弟矣。物則得夫形氣之偏而不能通乎性命之全。故與我不同類而不若人之貴。然原其體性之所自是亦本之天地而未嘗不同也。故曰：吾與則其視之也亦如己之儕輩矣。惟同胞也。故以天下爲一家。中國爲一人。如下文所云：惟吾

與也。故凡有形於天地之間者，若動若植，有情無情，莫不有以若其性，遂其宜焉。此儒者之道，所以必至於參天地贊化育，然後爲功用之全而非有所強於外也。案因朱子之言，益見人之可貴，而人輕其身，以徇無涯之欲，甚者侈談同胞同與，實則利欲薰心，私意充塞，所作所爲，無非戕賊吾同胞，同與豈不哀哉。

大君者，吾父母宗子，其大臣宗子之家相也。尊高年，所以長其長，慈孤弱，所以幼其幼，聖其合德，賢其秀也。凡天下疲癯殘疾，惇獨隸寡，皆吾兄弟之顛連而無告者也。

朱注：乾父坤母，而人生其中，則凡天下之人，皆天地之子矣。然繼承天地統理人物，則大君而已。故爲父母之宗子，輔佐大君，綱紀衆事，則大臣而已。故爲宗子之家相，天下之老一也。故凡尊天下之高年者，乃所以長吾

之長。天下之幼一也。故凡慈天下之孤弱者。乃所以幼吾之幼。聖人與天地合其德。是兄弟之合德乎。父母者也。賢者才德過於常人。是兄弟之秀出乎。等夷者。也是皆以天地之子言之。則凡天下之疲癯殘疾。惇獨寡。非吾兄弟無告者。而何哉。案此乃謂之同胞。乃謂之平等。禹思天下有濲者。由己。湯之稷思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伊尹。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被堯舜之澤者。若己推而納之溝中。此皆人道之當然者也。人道以救人濟人爲急。惟親親仁民愛物。當有差等耳。孔子言博施濟衆。堯舜猶病。後人因之。以爲非儒者之事。不知聖賢無日不以博施濟衆爲事。而其心惟恐不及。故曰堯舜病耳。若借此語以爲推諉之地。可晒亦可痛也。于時保之子之翼也。樂且不憂。純乎孝者也。

朱注。畏天以自保者。猶其敬親之至也。樂天而不憂者。猶其愛親之純也。

案翼敬也。詩曰：小心翼翼是也。易傳樂天知命，故不憂。蓋樂天則循理安命，決不爲非分之事。故曰：純乎孝，不安命則不孝。罪通於天矣，可不畏哉。

違曰悖。德害仁曰賊。濟惡者不才。其踐形惟肖者也。

朱注：不循天理而徇人欲者，不愛其親而愛他人也。故謂之悖。德戕滅天理，自絕本根者，賊殺其親，大逆無道也。故謂之賊。長惡不悛，不可教訓者，世濟其凶，增其惡，多也。故謂之不才。若夫盡人之性，而有以充人之形，則與天地相似而不違矣。故謂之肖。案悖德非人也。賊非人也。不才非人也。惟肖天乃爲人。故西銘一篇所以立人格。

知化則善述。其爭鬼神則善繼。其志。

朱注：孝子善繼人之志，善述人之事者也。聖人知變化之道，則所行者無

非天地之事矣。通神明之德，則所存者無非天地之心矣。此二者皆樂天踐形之事也。案釋此節不可淪於空虛。聖人本喜怒哀樂以爲禮樂刑政，馴致萬物各得其所，故所過者化，所存者神。此謂善述天之事，善繼天之志。

不愧屋漏爲無忝。存心養性爲匪懈。

朱注孝經引詩曰：無忝爾所生。故事天者仰不愧，俯不忤，則不忝乎天地矣。又曰：夙夜匪懈，故事天者存其心，養其性，則不懈乎事天矣。此二者畏天之事，而君子所以求踐夫形者也。案釋此節亦不可淪於空虛。不愧屋漏，慎所獨知也。存心養性，敬以養神也。人道以慎獨爲要，慎所獨知，自不敢爲非分之事。若破去慎獨二字，則無忌憚而無所不爲矣。小宛之詩曰：我心憂傷，念昔先人，明發不寐，有懷二人。又曰：我日斯邁，而月斯征。夙

興夜寐無忝爾所生此詩宛轉抑揚最宜吟誦人誠能於明發不寐及夙興夜寐之時養此一點良心俾之虛靈不昧而又時時省察我之居心制行其能無忝所生否倫對人對己有所愧怍之處是即有忝於祖宗父母也惟無忝於親庶幾無忝於天而後可以爲人也已

惡旨酒崇伯子之顧養育英才穎封人之錫類

朱注好飲酒而不顧父母之養者不孝也故遏人欲如禹之惡旨酒則所以顧天之養者至矣性者萬物之一源非有我之得私也故育英才如穎考叔之及莊公則所以永錫爾類者廣矣案大禹非飲食而致孝乎鬼神故曰顧養詩曰孝子不匱永錫爾類能教育則可以傳吾之學說而廣吾之孝行故人道以教育爲最重不施勞而底豫舜其功也無所逃而待烹申生其恭也

朱注，舜，事親之道，而馨，更底，豫其功，大矣。故事，天者，盡事天之道，而大心，豫焉，則亦天之舜也。申，生無所逃，而待亨，其恭，至矣。故事，天者，天壽不貳，而脩身，以俟之，則亦天之申也。案，不施勞而底豫，乃樂天之學，無所逃而待烹，乃安命之事。

體其受而歸全者，參乎。勇於從而順，今者，伯奇也。

朱注，父母全而生之，子全而歸之。若曾子之，啟手，啟手，則體其所受乎親者，而歸其全也。況天之所以與我者，無一善之，不備，亦全而生之也。故事，天者，能體其所受於天者，而全歸之，則亦天之曾子矣。子於父母，東西南北，惟令之從。若伯奇之，履霜，中野，則勇，從而順，令也。況天之所以命我者，吉凶，禍福，不容參以人欲之，可。故事，天者，能勇於從而順，受其正，則亦天之伯奇矣。案，其受而歸全，何謂受無所不知，無所不能之學，識也。

何謂全凡五官百骸所能爲而所當爲者皆是也體之歸之者以吾一身所當任之天職盡之於世界中而無所虧缺也若僅以身體髮膚不敢毀傷言之猶淺也勇於從而順令者勇於爲善如孟子言舜之聞一善言見一善行若決江河沛然莫之能禦也

富。貴。福。將。厚。吾。之。生。也。貧。賤。憂。戚。庸。玉。女。於。成。也。

朱注富貴福所以大奉於我而使吾之爲善也輕貧賤憂戚所以拂亂於我而使吾之爲志也簣天地之於人父母之於子其設心豈有異哉故君子之事天也以周公之富而不至於驕以顏子之貧而不改其樂其事親也愛之則喜而弗忘惡之則懼而無怨其心亦一而已矣案此節余以爲當深一層講嘗讀易傳曰崇高莫大乎富貴心竊疑之以爲聖人何重富貴若此又讀易傳曰崇效天乃恍然於富貴二字蓋指天而言至富

貴者莫如天。善養人者亦莫如天。人能體天之心以養人，斯謂之富。反是謂之貧。人能體天之心以教人，斯謂之貴。反是謂之賤。譬諸一人之力能教養十百人，乃竟教養千萬人焉，謂之大富貴可也。一人之身能教養千萬人，乃並不能教養一二人焉，謂之至貧賤可也。古有以匹夫而任教養之責者，孔子是也。不得不謂之大富貴也。有以天子而不能任教養之責者，桀紂是也。不得不謂之至貧賤也。故富貴貧賤四字，乃係能教養與不能教養之分。不當以境遇而言。自後人誤解以利祿爲富貴，以窮窶爲貧賤，是爲貪鄙之所由起。而志氣亦因之日短矣。此節教人，不以富貴爲厚，而以貧賤爲玉成，可發猛省。然不若深一層講，尤得真詮也。

存吾順事，沒吾甯也。

朱注：寧，子之身存則其事親者不違其志而已，沒則安而無所愧於親也。

仁人之身存而其事天者不逆其理而已沒則安而無所愧於天也蓋所謂朝聞夕死吾得正而斃焉者故張子之銘以是終焉案如何而可以爲順如何而可以爲寧必能保我之良心無所愧怍於天乃爲盡其爲人之道而可以順而寧耳余嘗謂西銘專發明大公之道讀是編者當先辨公私二字公則有以盡民胞物與之量而可以事天私則適以宰民胞物與之量遂至無以爲人故人道宜先辨居心之公私若以民胞物與爲口頭禪而居心則甚私焉恐爲天所不容而人道將自此滅矣

子弟格

孝經開宗明義章子曰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又聖治章子曰天地之性人為貴人之行莫大於孝故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

德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悖禮不在於善而皆在於凶德雖得之君子不貴也

案孝字从老省从子子者孺也人子之於父母也始則極親繼則漸疏天性日益濟而孝思乃日益怠惟秉孺慕之心以至於老斯可謂孝故孝字从老从子虞舜五十而慕所以為大孝也孝者五常之本百行之源人道以孝為根基故曰德之本學字从爻从子古文孝即孝字教字从孝从父學者之始非孝無以為學教者之始非孝無以為教故曰教之所由生不敢毀傷指不罹於刑罰而言禮記祭義篇曾子曰天之所生地之所養惟人為大父母全而生之子全而歸之可謂孝矣不虧其體不辱其身可謂全矣故君子跬步而勿敢忘孝也壹舉足而不敢忘父母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壹舉足而不敢忘父母是故不敢以先父母之運體行殆壹出言

而不敢忘父母。是故惡言不出於口，忿言不反於身，不辱其身，不羞其親，可謂孝矣。竊謂身體髮膚有形者也，德行心性神明無形者也。有形者固不敢毀傷，無形者亦宜全受而全歸之。斯可謂孝，是故不敢毀傷，非私其生命之謂也。曾子又嘗曰：戰陣無勇，非孝也；若殺身以成仁，乃人道之當然。正孝之大者，此不可以誤會也。惟立身行道而後能揚名於後世，君子所求者千秋萬世之名，而非一時之名。若因要求一時之名而爲寡廉鮮恥之行，非所以顯其父母，適所以辱其父母矣。人之行莫大於孝，而有不愛其親而愛他人，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何也？爲其欲得富貴而奉承之也。庸詎知不在於善而皆在於凶德，失其爲人之道，則人皆賤惡之。天且淘汰之，縱使暫得富貴而身體髮膚并不能保矣。無恥之極，不祥莫大焉。豈不哀哉。

人

格

三三

論語學而篇有子曰。其爲人也。孝弟而好犯上者。鮮矣。不好犯上而好作亂者。未之有也。君子務本。本立而道生。孝弟也者。其爲人之本與。

案。天地之間。太和之氣而已矣。家庭之間。亦太和之氣而已矣。天下之所。以有犯上作亂者。皆起於心之不平。聖人有道焉。平天下之不平。而後乃。躋於太平。是以孝經開宗明義。至德要道。歸於和睦。無怨和之時義大矣。哉。吾嘗謂一家之興廢盛衰。判於孝與不孝之間。入其門。父子兄弟雍雍。然論詩書明道德。閨門之內。多愛敬之容。其人之敦厚文明。可知也。其家。之。久。長。勿。替。亦。可。知。也。入。其。門。父。子。兄。弟。悻。悻。然。爭。田。宅。講。財。賄。閨。門。之。內。多。詬。諍。之。聲。其。人。之。桀。驁。浮。薄。可。知。也。其。家。之。蕩。焉。滅。焉。亦。可。知。也。蓋。凡。人。之。心。愈。和。則。愈。平。氣。愈。激。則。愈。烈。其。爲。人。也。孝。弟。則。能。以。和。氣。感。於。家。庭。又。何。犯。上。作。亂。之。有。乎。後。漢。書。延。叔。堅。仁。孝。論。曰。仁。人。之。有。孝。猶。四。

體之有心腹。枝葉之有根本也。聖人知之。故曰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人之行也。夫腹心傷。四體豈有不瘞者。根本戕。枝葉豈有不枯者。君子常思夫身從何來。一身之根本何在。則惟有孝而已。本立道生。如水之有源。有委。曲折暢達。孟子所謂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人人親其親。長其長。而天下平是也。學者讀此章。書滿腔。太和之意。盎然自生。孟子曰。仁之實。事親是也。義之實。從兄是也。樂之實。樂斯二者。樂則生矣。生則鳥可已也。鳥可已。則不知足之蹈之。手之舞之。蓋保一身之和氣。在此。保一家之和氣。亦在此。保宇宙之太和。亦在此。吾於是而知人道之本原。惟在於孝也。

大戴禮記。曾子疾病篇。曾子曰。夫華繁而實寡者。天也。言多而行寡者。人也。鷹隼以山爲卑。而曾巢其上。魚鼈鼉鼉以淵爲淺。而蹶穴其中。卒其所以得。

之者。餌也。是故君子苟無以利害義。則辱何由至哉。親戚不說。此親戚謂父母也。不敢外交。近者不親。不敢求遠。小者不審。不敢言大。故人之生也。百歲之中。有疾病焉。有老幼焉。故君子思其不可復者。而先施焉。親戚既沒。雖欲孝。誰為孝。年既耆艾。雖欲弟。誰為弟。故孝有不及。弟有不時。其此之謂與。

案孟子曰。事孰為大。事親為大。守孰為大。守身為大。不失其身而能事其親者。吾聞之矣。失其身而能事其親者。吾未之聞也。孰不為事。事親事之本也。孰不為守。守身守之本也。人何為而失其身。會利而已。會利則卑鄙營求。氣骨漸滅。以至於失其身。以至於失其為人。之格。如何而能守其身。無以利害義而已。鷹隼。黿。鱉。魚。鱉。為人所不得者。非人之能得之也。貪餌而自為人所得也。可不鑒乎。人生上壽。不過百年。十五歲以前。蒙稚。無知之時也。五六十歲以後。父母將歿之時也。故人之生也。違事父母之時。至多。

四。五。十。年。耳。此。四。五。十。年。中。有。求。學。之。時。有。謀。生。之。時。或。有。出。仕。之。時。即。幸。而。在。吾。親。之。旁。又。或。有。疾。病。之。時。出。門。之。時。故。余。嘗。謂。人。子。能。多。一。刻。盡。其。孝。思。即。多。一。刻。盡。其。爲。人。之。道。親。戚。既。歿。雖。欲。孝。誰。爲。孝。乎。此。所。謂。樹。欲。靜。而。風。不。息。子。欲。養。而。親。不。在。也。歐。陽。子。曰。祭。而。豐。不。如。養。之。薄。也。可。痛。也。君。子。思。其。不。可。復。者。而。先。施。焉。宜。何。如。急。急。也。常。棧。之。詩。曰。喪。亂。既。平。既。安。且。寧。雖。有。兄。弟。不。如。友。生。此。言。兄。弟。當。急。難。之。時。能。彼。此。捍。禦。外。侮。至。既。安。且。寧。雖。有。兄。弟。不。如。朋。友。也。是。故。兄。弟。猶。手。足。也。手。足。可。自。戕。乎。乃。世。之。人。多。有。因。析。田。宅。爭。財。產。逞。意。氣。至。視。兄。弟。如。路。人。此。其。爲。人。蓋。去。禽。獸。不。遠。矣。孝。有。不。及。弟。有。不。時。吾。願。學。者。日。三。復。斯。言。也。

禮記曲禮篇云。凡爲人子之禮。冬溫而夏清。昏定而晨省。在醜夷不爭。出必告。反必面。所遊必有常。所習必有業。聽於無聲。視於無形。

又祭義篇云。孝子之有深愛者。必有和氣。有和氣者。必有愉色。有愉色者。必有婉容。嚴威儼恪。非所以事親也。成人之道也。

又祭義篇。曾子曰。身也者。父母之遺體也。行父母之遺體。敢不敬乎。居處不莊。非孝也。事君不忠。非孝也。泄官不敬。非孝也。朋友不信。非孝也。戰陳無勇。非孝也。五者不遂。我及於親。敢不敬乎。

案父母之壽與不壽。係乎人子之孝與不孝。何則。凡爲人子者。若時時爲父母設身處地。其心志常與父母之心志相訢合。則父母之起居安樂。心思愉快。身體康強。夫焉得而不壽。爲人子者。若不能爲父母設身處地。其精神常與父母之精神相隔闕。則父母之起居愁苦心思。拂鬱甚。至夢寐不安。夫焉得而壽。故人子而能孝。可以增父母之壽。人子而不孝。所以促父母之壽。孝子之事親也。安其居處。承其笑語。先其志意。致其所樂。致其

所嗜。冬溫夏清。昏定晨省。安其居處。承其笑語也。聽於無聲。視於無形。先其志意。致其所樂。所嗜也。孔子曰。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一則以喜。一則以懼。要知父母年齡之修短。關係於吾之一心。人子於此。宜千萬注意。醜類也。夷等朋也。大學云。一家讓一國興。讓古人以讓爲美德。近人於應爭。應讓之界線。未能剖析分明。遂誤以爭爲強。以讓爲弱。於是逞一閔之意。氣既無遠到之見識。又無不易之志節。豈知人生所當爭者在學問。不在意氣。且對於內國。宜讓。所謂禮讓爲國。對於外人。宜爭。所謂不可奪志。今於所爭之事。及所爭之地。昧然不察。遂致南針北指。對於內則無所不爭。對於外則無所不讓。顛倒錯亂。可痛也。夫天下惟讓其所當讓者。乃能爭其所當爭。竊願我國民。審度義理。毋徒尙意氣也。出必告反。必面數端。固爲人子之常道。然而尤要者。在所習。必有業人。不可以無所業。天下之患。

莫大乎游蕩。一家而有蕩子。其家之滅亡不遠矣。一國而多游民。其國之滅亡不遠矣。故游蕩無業者。亡國破家之根原也。孟子曰。世俗所謂不孝者。五情其四支。不顧父母之養。一不孝也。博奕好飲酒。不顧父母之養。二不孝也。好貨財。私妻子。不顧父母之養。三不孝也。從耳目之欲。以爲父母戮。四不孝也。好勇鬪狠。以危父母。五不孝也。惟其所習無業。所以此五者接踵而至。故人子以職業爲至重。人道以職業爲至重。揚子曰。其爲人也多暇日。其過人也。不遠矣。此言雖委婉。實爲無業者痛下鍼砭也。和氣愉色。婉容皆發自本心之良。非可僞而致。反而言之。則人子之無愛情者。必有戾氣。有戾氣者。必有乖色。有乖色者。必有惡容。將如上文所云。父母心思拂鬱。適以促其壽矣。可懼也哉。居處莊事君忠。澁官敬朋友。信戰陳勇。此所謂格五者。有一失其格。禍戾及其親。不可以爲子。即不可以爲人。

論語學而篇。曾子曰。慎終追遠。民德歸厚矣。

案喪禮祭禮爲人道之大綱。慎終者禮所謂三日不怠。三月不懈。期悲哀三年憂是也。追遠者禮所謂事死者如事生。思死者如不欲生。忌日必哀。稱諱如見親。致其敬。發其情。竭力從事以報其親是也。曾子每讀喪禮泣下。霑襟。喪禮易啓人之哀心。祭禮易啓人之敬心。皆所以感動人之孝思而復其至德也。近世人心日薄。喪祭之禮不講。顯亭林先生云。列在搢紳而家無主。祔非寒食。野祭則不復薦其先人。期功之慘。遂不制服。在明時已如此。而近人復援西例以爲不逮事者。既無愛情。可以不必致祭。豈知君子反古復始。始不忘其所由生。西人之疏於家庭而薄於遠祖。正其不如我中國之處。豈可一槩學之乎。禮記祭義篇云。霜露既降。君子履之。必有悽愴之心。非其寒之謂也。春雨露既濡。君子履之。必有怵惕之心。如將見。

之。此痛吾親之體魄歸於土也。霜露既降。何以有悽愴之心。思吾親之體魄也。雨露既濡。何以爲怵惕之心。如見吾親之體魄也。人子之身。本與父母爲一體也。思吾親之體魄。如見吾親之音容也。此追遠之禮所由起也。禮記又云。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乃近人於根本之所在。忽然置之。甚至詢以三代之名諱。而不能答。數典忘祖。良心日喪。其不至於率獸食人而人相食者。幾希矣。嗚呼。吾國民其戒之哉。吾學生。吾子弟。其戒之哉。

論語子張篇。曾子曰。吾聞諸夫子。人未有自致者也。必也親喪乎。

案自致。非獨致哀毀之謂。凡所以致其孝者。皆是也。人子於侍奉有所不至。而至於親喪。哀哀父母。生我劬勞。至是一往而不可返矣。而可不自致乎。孟子曰。唯送死可以當大事。人於吾親生前。既不能自致其孝。則於吾親之喪。烏可不自致其孝。既知遭吾親之喪。當自致其孝。則於吾親之生。

前益富急求所以自致其孝先儒云父母生時視膳嘗藥既不可復得矣
卽父母死之時亦不可復得也此言最爲痛切是故當吾親始死之時則
疾病祈禱之時不可復得也小斂之時則始死之時不可復得也大斂之
時則小斂之時不可復得也既葬而虞則大斂之時不可復得也推而至
於小祥大祥禫而除服之時皆然人子自免於父母之懷已與吾親日疏
一日至於三年之喪若駟之過隙更與吾親日遠一日愴乎懷乎吾親音
容雖夢寐求之而不可得矣而可不自致乎故觀喪禮最易發人之良心
居父母之喪而漠然無所動於中者失其人格禽獸是也
禮記昏義篇云昏禮者將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廟而下以繼後世也故君
子重之敬愼重正禮之大體所以成男女之別立夫婦之義也男女有別而
后夫婦有義夫婦有義而后父子有親故曰昏禮者禮之本也

人

格

四三

又曰。成婦禮。明婦順。又申之。以著代。所以重責婦順也。婦順者。順於舅姑和於室人。而后當於夫。是故婦順備而后內和。理內和理而后家可長久也。

案後漢匡稚圭曰。配匹之際。生民之始。萬福之原。婚姻之禮正。然后品物遂而天命全。何以鄭重如此。所以謹男女之別也。西禮男女結婚。皆可自由。此事中國必將仿行。惟以目前國民程度而論。決未可以遽言之。何者。按中國習俗。以素未相識之人。強令結婚。性情或有乖違。體質或有疾病。遂至勃谿反目。中道離。則夫婦之道苦矣。且俟年齡長大而后成婚。則種族不至有積弱之患。此不得不改變之由也。惟婚姻雖可自擇。必須父母之命。主之。媒妁之言。紹介之。庶幾敬慎。重正內和外順。非然者。以苟且之行。而藉口於文明。自由將不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鑽穴隙。相窺。踰牆相從。則如孟子所云。父母國人皆賤之矣。其甚者。至於遺倫常。亂血統。破

其家滅其種。然則自由結婚一語其流弊爲無窮矣。以余所見人家子弟陷淫禍者鮮克令終。推原其禍大都因閨閣情小說觀淫畫及交淫僻之友始。然至一身一家俱被其殃而他人曾不以爲慘酷者何也。爲其無人倫而近於禽獸也是故。昏禮者人道之大防也。男女之別倫紀之原。天命人心風俗之關係謹之謹之。

又案漢王吉上宣帝疏曰。夫婦人倫大綱。天與壽之萌也。世俗嫁娶太早。未知爲人父母之道。而有子。是以教化不明而民多夭。又隋文中子曰。早婚少聘。教人以偷。妾媵無數。教人以亂。且貴賤有等。一夫一婦人之常道也。此二條可爲萬世之鑒。我國民之種族所以日即於弱者實皆早婚多妾之所致。古者三十而娶。今雖不能學古禮亦宜在二十歲以上。乃近人因溺愛其子弟。有十五六歲即爲成婚者。其有力贍養與否絕不顧及而

富貴之家。妾媵至三四人。五六人不等。實堪駭異。嗚呼。弱種之禍。縱或不。知。青年之夭折。獨不可慮乎。教人以倫。教人以亂。豈不可懼乎。爲父兄者。宜知之。爲子弟者。宜知之。而或者曰。非早婚。非多妾。或別有流弊。嗚呼。下流之歸。又何可勝防乎。

學生格

周易乾卦文言傳。子曰。君子進德修業。忠信所以進德也。修辞立其誠。所以居業也。

禮記中庸篇云。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誠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聖人也。誠之者。擇善而固執之者也。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有弗學。學之弗能。弗措也。有弗問。問之弗知。弗措也。有弗思。思之弗得。弗措也。有弗辨。辨之弗明。弗措也。有弗行。行之弗篤。弗措也。人一能之。

已百之人。十能之。已千之。果能此道矣。雖愚必明。雖柔必強。

案孟子曰。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動者也。周子通書曰。誠。五常之本。百行之源也。二子所以能直。接孔子思之學。正在一誠字。天地不息。一誠而已。人心不死。一誠而已。天地之道。春夏秋冬。未嘗愆時。是謂之誠。人以五常之德配之。措施之。而無所虛僞。是謂之誠。不誠。則無精神。無精神。則種種腐敗。因之而起。學生在學校時。謂之修業。修業。以何爲要。學業自立。誠始。人格自立。誠始。惟精神貫注。極至處。而後能學之。弗能。弗措。問之。弗知。弗措。思之。弗得。辨之。弗明。行之。弗篤。弗措。愚者。可以明。柔者。可以強。反是。而不誠。則明者。變爲愚。強者。變爲柔矣。乃或謂。居今之世。用誠。易受人愚。不如機智之爲愈。不知孔子曰。不逆詐。不億不信。抑亦先覺者是。賢乎。周子曰。誠精。故明。惟誠。

乃能先覺。乃能精明。未有至誠而受人愚者也。況不誠則欺。近今欺詐之徒。常自以爲得計。豈知天下實無可欺之事。亦決無可欺之人。凡欺人者。皆其自欺者也。小人間居。爲不善。無所不至。見君子而後厭。然揜其不善。而著其善。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然則何益矣。此謂誠於中。形於外。故君子正心修身之學。必先誠意。概自世變多。故人心僂。張。佻。薄。滑。稽。者。尊崇之。曰。寫。意。謹。愿。樸。實。者。迂。視。之。曰。認。真。觀。此。景。態。實。堪。詫。異。試。問。天。下。何。事。可。假。何。謂。認。真。且。認。真。可。謂。之。迂。士。乎。且。天。下。有。何。時。何。地。何。事。可。以。寫。意。者。乎。社。會。教。育。以。此。爲。口。頭。禪。至。於。欺。詐。之。人。盈。天。下。皆。是。國。焉。得。而。不。危。乎。吁。可。痛。也。張。子。曰。戲。言。出。於。思。也。戲。動。作。於。謀。也。非。一。朝。一。夕。之。故。也。今。爲。我。學。生。開。宗。明。義。先。講。一。誠。字。以。爲。身。心。性。命。之。根。本。惟。是。至。誠。乃。盡。性。贊。化。之。極。功。豈。能。一。蹴。而。致。初。學。之。道。當。奈。何。曰。當。自。不。妄。

言始禮記曲禮篇云幼子常視母誑也。視示惟不誑言不妄言而後能。不欺。能不欺而後能漸幾於誠。故誠字从言从成。蓋惟誠而後成。其爲言惟誠而後成。其爲人故曰誠之者人之道也。言成人之道也。

論語子路篇子曰南人有言曰人而無恒不可以作巫醫。善夫不恒其德或承之羞子曰不占而已矣。

又述而篇子曰亡而爲有虛而爲盈約而爲泰難乎有恒矣。

案國民有恒久之精神國家始有恒久之基業。故一國之長久在治國者之有恆。一家之長久在治家者之有恒。周家開國傳燼至八百年皆文王武王周公恒久之精神有以致之也。易傳曰天地之道恒久而不已。四時變化而能久成。聖人久於其道而天下化成。又曰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恒。於此可見恒久之者生人命脈之所關不獨學問爲然。即起居日用一切。

人

格

四九

莫不貴乎。有恒。西人每辦一事。期以十年。或二十年。或五十年。當其身不成。傳之其子。其子不能成。又傳之其孫。其恒久之精神。達於數世。又其謀一事。此人不成。他人繼之。他人不成。後來者又繼之。務底於成。而後已。獨吾國民。則不然。吾學生。則更不然。志趣無定。作輟靡常。甚至今歲學師範。明年學實業。今歲學工業。明年學商務。有一年之中。入數校者。並其命名。亦復無定。今歲係某名。明年又易某名。營營擾擾。見異即遷。其心則馳於外。而不收其氣。則浮於上。而不沈。以致外人譏吾國民。祇有五分鐘之熱度。以是而欲成事業。難矣。以是一闕之氣。習而欲求國基之鞏固。棟更難矣。故今爲吾學生大聲疾呼。講有恒二字。必須有恒久之志氣。而後有恒久之精神。大抵學問之道。宜分三層。其始也。當勇往而精進。其繼也。當優游而涵泳。其終也。當貞固而不懈。然而矢有恒之志氣。易保有恒之精。

神難有恒之精神。半生於歷練。半根於生理。我國民我學生。非不知有恒之益。然往往因身體不健。以致精神萎蕪。不能持久。故學者宜先講求衛生。能衛生。則有恒之基。以立乃能操之而不舍。行之而無倦。無論風雨晦明。干戈戎馬。造次顛沛。決不中輟矣。抑更有進者。孟子曰。其進銳者其退速。又曰。助之長者。握苗者也。凡人之可與謀。始難與圖終者。皆由於躁進。而欲速。余常教人讀書之法。譬諸一人。每日能讀書二十頁。祇須每日讀十五頁。毫無間斷。則十日可得一百五十頁。一月即得四百五十頁矣。倘使一人。每日能讀三十頁。而強讀四十頁。至三五日後。厭倦漸生。再數日。則棄之而不讀矣。故無間斷之功。乃事業之所由成。天下之至無敵者也。願吾學生。奮有恒之精神。勉之勿懈。若亡而爲有。虛而爲盈。約而爲泰。將何爲乎。將以欺人乎。抑自欺乎。無學而自以爲有。學無能而自以爲有。能。

於境遇則日憂其不足於學問則常視爲己足以是求學嗚呼難矣嗚呼其可羞也已。

孟子盡心篇孟子曰人不可以無恥無恥之恥無恥矣又曰恥之於人大矣爲機變之巧者無所用恥焉不恥不若人何若人有。

案人生當世孝弟忠信禮義以廉恥爲歸宿管子云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人道之以有恥爲重猶日用之以衣食爲重也人乎人乎何爲而無恥乎吾思人雖至愚至不肖至猛至悍然苟闔戶而詔以廉恥之道或令其清夜自思未有不面赤汗下憬然悟者然而此良心發現之時何其少也以父母生我清白之軀甘下同於乞糶之齊人富貴功名之所在貨利之所萃不恤屈吾心磨吾骨以奔競之雖爲人厭爲人惡受人呵叱禍害及身猶戀戀而不舍或則伺候於公卿之門奔走於形勢

之。途。足。將。進。而。趑。趄。口。將。言。而。囁。嚅。作。種。種。之。醜。態。以。微。倖。於。萬。一。嗚。呼。可。恥。矣。可。恥。矣。然。而。吾。有。爲。學。生。正。告。者。更。不。必。言。其。大。而。先。舉。其。細。譬。之。在。校。考。試。之。時。或。懷。挾。鈔。襲。倩。人。捉。刀。或。請。求。師。長。多。給。分。數。甚。者。鑽。謀。無。所。不。至。以。父。母。生。我。清。白。之。軀。何。爲。而。爲。此。等。事。乎。豈。非。可。恥。之。尤。者。乎。平。居。意。氣。揚。揚。自。命。不。凡。以。爲。我。辦。天。下。之。大。事。者。也。我。中。國。之。豪。傑。人。也。見。無。志。節。之。士。輒。痛。罵。之。不。遺。餘。力。乃。一。旦。遇。微。細。之。事。已。營。私。舞。弊。干。求。請。託。如。此。然。則。身。入。社。會。身。入。政。界。其。卑。鄙。醜。態。恐。有。十。百。倍。於。今。日。者。因。一。人。一。事。而。敗。壞。全。校。之。名。譽。他。日。即。因。一。人。一。事。敗。壞。全。國。之。名。譽。試。問。何。以。對。國。家。何。以。對。學。校。何。以。對。父。母。何。以。對。本。心。興。言。及。此。將。有。幡。然。泣。下。者。矣。嗚。呼。可。恥。矣。可。恥。矣。人。能。耻。此。等。無。耻。之。事。庶。乎。可。以。無。耻。矣。恥。之。於。人。大。矣。人。之。生。也。同。此。耳。目。同。此。心。思。何。爲。而。不。

若人乎。然而學問之不若人也。材智之不若人也。行誼之不若人也。推而至於文化之不若人也。武力之不若人也。風俗之不若人也。國勢之不若人也。皆可恥之尤者也。中庸云。知恥近乎勇。惟知恥而后能愧。奮愧奮而後能自強。故欲求所以免恥之實。惟在臥薪嘗膽。埋頭於學業而已。然所謂臥薪嘗膽者。要在韜晦自藏。若轟轟然號於衆曰。我臥薪也。我嘗膽也。而究其實。絕不因所知以求所能。是正所謂一戾之習氣。無恥之尤者也。嗚呼。不恥不若人。則何有若人之一日乎。朱子云。但無恥一事。不如人。則事事不如人矣。此說稍晦。宜糾正之。機變之巧。非指形器而言。乃指心思而言。人之心思。惟務取巧。必至於欺詐陰險。穿窬害人。而後已。故曰。無所用恥焉。曾文正有言云。咨召殺。伎召殺。巧召殺。故凡人之一味取巧者。未有能善終者也。特爲吾學生大聲疾呼。講明有恥二字。

孟子盡心篇。王子墊問曰。士何事。孟子曰。尚志。曰。何謂尚志。曰。仁義而已矣。殺一無罪。非仁也。非其有而取之。非義也。居惡在。仁是也。路惡在。義是也。居仁由義。大人之事備矣。

周子通書曰。聖希天。賢希聖。士希賢。伊尹。顏淵。大賢也。伊尹。恥其君不爲堯舜。一夫不得其所。若撻於市。顏淵不遷怒。不貳過。三月不違仁。志伊尹之所志。學顏子之所學。過則聖。及則賢。不及則亦不失於令名。

案學者立志。必須爲天下第一等人。以第一等人自命。且不免爲第二第三等人。若立志不高。則不知爲何等。人矣。語所謂取法乎上。僅得其中者。此也。陸桴亭先生論爲學宗旨。云尚志居敬。以立其本。致知格物。以觀其通。天德王道。以會其全。盡性至命。以要其極。可見初學之基。始於立志。譬之建九仞之臺。根脚須必完固。人而無志。不可爲人。立志而誤。亦不能以。

成人故所謂以第一等人自命者並非狂妄之謂要在歸諸實踐居惡在仁是也路惡在義是也乃實踐處也若徒侈然自大乃至曠安宅而不居舍正路而不由則是自暴自棄之流尙有何志之可言乎志伊尹之所志何以特舉伊尹孟子述伊尹之言曰天之生此民也使先知覺後知使先覺覺後覺也予天民之先覺者也予將以斯道覺斯民也非予覺之而誰也重讀三予字有挺然自任之意所謂匹夫有責是也禹思天下有溺者猶己溺之稷思天下有饑者猶己饑之是皆以天下自任之意伊尹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被堯舜之澤者若己推而內之溝中其所以自任天下之重者非爲功名富貴也爲救天下之民也故問我之所志必當如伊尹學顏子之所學何以特舉顏子程子云學問之道自明而誠誠之之道在乎信道篤信道篤則行之果行之果則守之固仁義忠信不離乎心

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出處語默必於是。久而弗失則居之安。動容周旋中禮而邪僻之心無自生矣。故顏子所事則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仲尼稱之則曰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勿失之矣。又曰不遷怒不貳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也。此其好之篤學之之道也。故問我之所學必當如顏子過則聖過此格也及則賢及此格也。此係聖賢之格故不及亦不失於命名。孟子曰彼丈夫也我丈夫也有爲者亦若是特爲吾學生振起精神講明尙志二字。

孟子離婁篇孟子曰君子之所以異於人者以其存心也。君子以仁存心以禮存心。仁者愛人有禮者敬人。愛人者人恒愛之敬人者人恒敬之。

案孟子此章書隱括孝經大義。孟子之學得自曾子故七篇中發明曾子微言甚夥。而此章爲尤顯。君子之所以異於人者以其存心也。此心字即

本心明本心則爲人昧本心則爲禽獸仁者長人之德禮者嘉會之源孝之所推也仁者愛人二語卽孝經愛親者不敢惡於人敬親者不敢慢於人之義孝之道愛敬而已矣故下文曰舜人也我亦人也舜爲法於天下可傳於後世我由未免爲鄉人也是則可憂也憂之如何如舜而已矣非仁無爲也非禮無行也可見舜之所以爲舜者並無奇特之處亦不外乎愛敬而已愛敬之道兆端於家庭彌綸於宇宙詩云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能愛敬則推之四海何所不通所謂此心同此理同人皆有良好的良知即人人皆知愛敬也特爲吾學生剴切懇摯講明愛敬二字

禮記曲禮篇云從於先生不越路而與人言遭先生於道趨而進正立拱手先生與之言則對不與之言則趨而退又曰長者問不辭讓而對非禮也禮記檀弓篇云事師無犯無隱左右就養無方左右謂扶持猶當也服勤至死心喪

三年。

禮記學記篇云。凡學之道。嚴師為難。嚴尊也師嚴然後道尊。道尊然後民知敬學。

案學記末節云。三王之祭川也。皆先河而後海。或源也。或委也。此之謂務本。學記之所以以此義作結者。欲人之不忘本也。父生我者也。師教我者也。尊敬師長。所以不忘本也。天下之忘本者。未有能成人者也。心喪三年。亦報本之意。故學記又曰。師無當於五服。五服弗得不親。昔陳相背陳良而學許行。孟子責其背師。而引孔子曾子之事。以感動之。漢時最重師法。有違背師法者。為名教所不齒。古人之敬師如此。以予所見外人尊師之禮。亦特為鄭重。乃吾國學校師弟之間。毫無感情。學生之視其師。漠然無異於路人。甚至疾視其師。侮其師。倘棄規則。敗壞禮法。莫此為甚。學記

曰善學者師逸而功倍又從而庸之庸功也不善學者師勤而功半又從而怨之今不自終其不善學而但怨其師不亦難乎而為師者亦遂因此心灰意沮不復盡心以訓迪嗚呼此何等景象乎夫師嚴然後道尊道尊然後民知敬學可見師者學術之根源而全國之命脈也其可不敬乎其可不敬乎特為吾學生大聲疾呼訓以尊敬師長之道

又案論語子罕篇子曰法語之言法語者正言也能無從乎改之為貴異與之

言異言者婉而導之也能無說乎釋尋其緒也說而不繹從而不改吾未如之

何也已矣夫法語異言無非愛我勸我而有說而不繹從而不改者皆因

循之所致也故因循二字最足以廢學業墮人道為學者之切戒又論語

曰羣居終日言不及義好行小慧難矣哉又曰飽食終日無所用心難矣

哉蓋言不及義無所用心於是逆師廢學之事因之而起故論語二難矣

哉。尤爲學者之大戒。

韓子原道篇曰。以之爲人。則愛而公。

周子通書曰。無欲則靜。虛動直。靜虛則明。明則通。動直則公。公則溥。又曰。聖人之道。至公而已矣。天地至公而已矣。

案。學生之對於學校。愛情而已矣。有愛情於學校。乃能有愛情於社會。有愛情於社會。乃能有愛情於國家。此義於前。愛敬一條。已發之。惟天下之有愛情者。乃能有公道。故人道以公德爲尤重。近世學子。罔知公益於己。物則愛之。寶之。於公家之物。則毀之。棄之。甚至若仇視之者。然豈特學校。社會亦復如此。推是心以往。於是公事。則任意廢弛。公地。則任意蹂躪。公產。則任意侵割。以致外人譏我。國人但有私心。絕無公德。吁。可痛哉。要知天地間之物。無論出於天。產出於人。工或屬於私。或屬於公。皆當有以愛。

之。護之。予常訓我子弟。天下動物植物無不含有生意。生機。故曾子曰。斷一木。殺一獸。不以其時。非孝也。爲其輕於傷生也。且譬諸用一絲食一粟。亦曾念及蠶理之苦乎。亦曾念及稼穡之艱乎。至於人工之物。所以成之者。談何容易。試思我究能製造何物。我所能製造之物。尙不忍毀之。而況不能製造者乎。譬諸我不能建造房屋。而乃隨意毀瓦。畫墁。我不能製造紙張。而乃隨意扯撕塗抹。反之。本心忍乎。不忍。凡天下之無所不忍者。皆其違背人道者也。天下之傷殘物理者。皆其戕賊天理者也。西人斯賓塞嘗謂學生任意毀棄器物。而不加禁止。是養成其殘忍之性質。此非細故也。又西諺云。毀一瓦。易成一瓦。難。此雖童蒙皆當知之。特爲吾學生反覆丁寧。訓以維持公德之道。須知愛公家之物。無異於我自己之物。反是則不成人。

左氏宣公十二年傳。晉欒武子曰。楚自克庸以來。庸小國名無日不討國人而訓之。箴之曰。民生在勤。勤則不匱。

論語八佾篇。子曰。禮與其奢也。寧儉。

案楚莊之才。不如齊桓。晉文。而亦列於五霸者。在能訓民。以勤。民生在勤。勤則不匱。此楚之國。民教育也。民勤則思。思則善。心生逸則淫。淫則忘。善故勤者。人道之所由立也。先儒謂。勤能補拙。晉陶侃謂。大禹惜寸陰。吾輩當惜分陰。予嘗謂。時光之可貴。譬諸處。明日而欲。再求今日之時。光不可得也。處。薄暮而欲。再求日中之時光。不可得也。處。彼刻而欲。再求此刻之時。光不可得也。迅速如此。豈不大可懼乎。光陰稍縱。而即逝。學業亦稍縱。而即逝。屈子云。老冉冉其將至兮。恐修名之不立。韓子云。業精於勤。荒於嬉。願吾學生及時勉之。至於儉德。尤爲人生之至寶。左氏傳曰。儉德之共。

也。心不敢肆。是以謂之共也。乃近時學子。於彰身之富。飲食之精。宮室之美。皆欲仿西人之奢侈。以為非此。幾不足以為榮。試思我國生活程度。能否與西人相比。例且西人制用預算。出入皆足相抵。吾國家政。鮮有預算。所入不敷。所出而惟務奢侈。以爭一時一刻之虛榮。甚至舉祖宗之產業。父兄之血賞。而盡喪失之。或者搖尾乞憐。以求貸於人。雖係故家之子弟。而廉恥無存。本心盡喪。嗚呼。可痛哉。鄭子臧好聚鵠冠。取青羽以爲飾。蓋冠之至美者。鄭伯聞而惡之。使盜殺之於鄭宋之間。左氏傳譏之曰。服之不衷。身之災也。詩曰。彼己之子。不稱其服。子臧之服。不稱也。夫不稱其服。其事似乎細微。然而殺身之禍。已隨其後。嗚呼。可畏哉。古人云。由儉入奢。易由奢入儉。難。一開其端。則涓涓不息。遂至無所底止。是以凡人之心。奢則溢。溢則放。僻邪侈之行。滋。儉則斂。斂則恭敬。撙節之行。立。天地生物。所以與我者。

皆當留其有餘。故儉者人道之節制。所以寡嗜慾而養心性也。嘗讀諸葛武侯戒子書曰。君子之行。靜以修身。儉以養德。非澹泊無以明志。非寧靜無以致遠。又與後主言曰。成都有桑八百株。薄田十五頃。子孫衣食自有餘。饒。臣身在外。別無調度。不別治生。以長尺寸。若死之日。不使廩有餘粟。庫有餘財。以負陛下。及卒。果如其言。如武侯者。真可謂大丈夫矣。特爲吾學生再三申儆。訓以勤儉之道。至於前數年。學校之中。亦不免講居處精飲。食藉衛生之名。譬若奉驕子風氣。所成幾幾乎糜費。愈多愈可。擅文明之美號。而無勤儉茹苦身親工作之要務。絕不聞有所掇。倡迨至學生歸家。不能習慣。一遇勞苦之境。則一步不可行。一事不能辦。此與西人學校事必躬親者。適成一反比例。所謂愛之而實以害之。嗚呼。戒之。戒之。又案房。慮星。昂各來復日。宗教家謂之禮拜日。是日也。省心改過。謝客杜。

門有對越維虔之意。而吾國學校中則以是爲休假之日。游蕩流連散漫其心。志與西人適成一反比例。偶有從事於學業者。或告之曰。是不明教育之原理。將有礙於衛生。嗚呼。此等謬說。實爲可怪。要知衛生者。重在起居調息。飲食清潔。勤勞其筋骨。乃可增加其功課。若以曠課爲衛生。則彼終日荒嬉者。亦可謂有合於衛生乎。且彼前儒。往哲。無休假日者。亦皆不知衛生。而盡行天折乎。試思。外人之國情。國勢。學問。程度。與我相懸。若何無晝無夜。急起直追。猶虞不及。而猶借文明之語。開方便之門。虛擲無數青年。可寶之光陰。流弊無窮。不知檢束。此可爲長太息者也。近來各處小學校中。略知此弊。有於星期日。設各種補習課者。惟中學以上。則未聞舉行。余嘗謂學生。於星期日。正宜仿古人。半日讀書。半日靜坐。或游息之意。半日讀書。溫習一星期內之功課。俾資結束。論語所謂日知其所亡。月無

忘其所能是也。半日靜坐。或游息者。行會子三省。顏子不遠復之法。操存涵養。以求放心。或出外游憩。得春風舞雩之樂。古人所謂藏焉修焉息焉游焉是也。世有同志。當不河漢斯言。

周禮九嫔掌婦學之法。婦德。婦言。婦容。婦功。（鄭注婦德謂貞順。婦言謂辭令。婦容謂婉婉。婦功謂絲枲。）

禮記內則篇。女子教。婉婉聽從。執麻枲。治絲繭。織紝。組紃。學女事。以共衣服。觀於祭祀。納酒漿。籩豆。菹醢。禮相助奠。

案司馬溫公曰。婦者家之所由盛衰也。婦學之不講久矣。近世汲汲焉以興女學爲事。可謂當務之急。然而女學必以家政爲最重。余遊歷東西洋各國。每參觀女校。其校長必引導先觀二處。一烹飪所。一洗濯所。外人之重家政於此。蓋爲婦德婦功之最要者。而吾國女校。或注重科學手工等

事。視。家。政。爲。緩。圖。則。本。末。倒。置。矣。或。謂。古。詩。言。惟。酒。食。是。議。中。國。婦。功。爲。議。飲。食。所。以。女。子。均。歸。於。無。用。此。言。殊。失。事。實。蓋。斯。干。之。詩。均。係。祈。頌。之。辭。所。謂。惟。酒。食。是。議。者。猶。言。無。蓄。無。害。惟。議。酒。食。云。爾。是。爲。壽。考。康。寧。之。意。故。下。句。曰。無。父。母。遺。權。今。人。盡。反。古。道。以。致。德。言。容。功。視。爲。迂。闊。其。自。命。爲。文。明。者。星。期。之。日。聯。袂。出。遊。而。父。母。舅。姑。轉。有。躬。自。炊。爨。者。矣。試。問。於。心。何。安。乎。此。女。學。中。之。大。障。礙。也。夫。女。子。之。於。家。政。學。終。身。不。可。離。者。也。家。政。舉。則。其。家。興。家。政。廢。則。其。家。替。故。余。略。述。婦。學。之。根。本。以。爲。當。世。告。

師友格

周易蒙卦大象傳曰山下出泉蒙君子以果行育德又六四爻辭曰困蒙吝象曰困蒙之吝獨遠實也

禮記學記篇曰。學然後知。不足教。然後知困。知不足。然後能自反也。知困。然後能自強也。故曰。教學相長也。

案。蒙卦象傳。不曰水。而曰泉者。泉性較緩。山以象巖巖之氣象。泉以象涓涓之不息也。果行取象於山。育德取象於泉。惟自果其行。而後能教人。惟自育其德。而後能育人。此易中言教育之大義也。宋項氏平甫云。力行者。似懋強。不可回。有進而無退。養德者。似愚深觀默養。闡然而內充。亦深得教育之旨。遠實而至於困蒙者。孟子曰。聲聞過情。君子恥之。凡無實而盜名者。最爲可恥。遠實者。浮誇無實。孔子所謂亡而爲有。虛而爲盈。慳慳而不信者。也是故。無實而過情者。以之教人。虛僞浮動。其敗立見。必至於困。必至於吝。吝者。羞也。知困。然後能自強。其庶幾免於吝乎。近世教育家。但務高論。不求實際。豈知鋪張之意。愈多。則實事求是之處。愈少。莘莘學子。

均。染。此。習。社。會。風。氣。從。可。知。矣。故。務。實。者。師。道。之。本。所。以。拯。人。道。於。危。亡。也。

禮記學記篇云。今之教者。進而不顧其安。務其所誦多使人不由其誠。

使學者誦說務外不用其誠也教人不盡其材其施之也。悖其求之也。佛音夫然。故隱其

學。隱不能稱揚也而疾其師。苦其難而不知其益也。雖終其業。其去之必速。又曰。

君子之教。喻也。道而弗牽。道示以道達強而弗抑。強勉強之抑抑其志意也開而弗達。

開明其端達竟其緒也道而弗牽。則和。強而弗抑。則易。開而弗達。則思。和易以思。可謂

善喻矣。思而得之則深學者有四失。教者必知之。人之學也。或失則多。或失則寡。或

失則易。或失則止。失於易謂好問不識者失於止謂好思不問者此四者。心之莫同也。知其心。然

後。能救其失也。教也者。長善而救其失者也。善歌者。使人繼其聲。善教者。使

人繼其志。其言也。約而達。微者。臧罕譬而喻。可謂繼志矣。

案。學。記。一。篇。可。爲。師。範。學。校。之。課。本。教。法。者。師。範。之。權。輿。也。未。有。不。明。教。法。而。能。爲。師。者。教。授。管。理。皆。重。在。心。理。善。教。法。者。能。深。知。學。生。之。心。理。而。又。能。吸。收。學。生。之。心。理。俾。之。聽。受。而。細。入。其。施。之。也。悖。其。求。之。也。佛。皆。不。知。學。生。之。心。理。者。也。疾。其。師。而。師。猶。不。覺。敷衍。之。爲。害。也。雖。終。其。業。去。之。必。速。有。畢。業。於。學。校。而。叩。其。所。業。茫。然。不。能。對。答。昧。然。不。能。記。憶。者。虛。擲。青。年。寶。貴。之。光。陰。可。痛。矣。此。固。學。者。之。過。抑。爲。師。者。亦。與。有。罪。焉。子。之。教。也。貴。在。養。其。自。治。之。能。方。道。而。勿。牽。者。指。導。而。不。牽。引。之。故。能。和。強。而。弗。抑。者。勉。強。而。不。抑。制。之。故。能。易。開。而。勿。達。者。開。示。而。不。盡。達。以。告。語。之。故。能。思。此。三。者。皆。所。以。養。其。自。治。之。精。神。也。能。養。其。自。治。之。精。神。則。學。者。皆。有。心。得。較。之。外。襲。而。取。稍。久。即。忘。者。不。可。同。日。而。語。也。或。失。則。多。或。失。則。寡。或。失。則。易。或。失。則。止。此。四。者。固。學。者。心。理。之。失。而。實。教。者。心。理。之。失。

人

格

七一

何也。蓋以學者所不能領會之學理而強以語之。猶以兒童所不能消化之飲食而強以食之。以學者所必須參考之學理而不以授之。猶以兒童必須進之飲食而不以食之。其致之於病也。誰之咎哉。研究學生之心理者。不可不於此兢兢也。善教者使人繼其志。爲師者必有其學派。約而達。微而減。罕譬而喻。皆教法也。明於教法則可以傳其學派矣。可謂繼志矣。此兩節師範之正格也。

韓子師說曰。古之學者必有師。師者所以傳道授業解惑也。

周子通書或問曰。曷爲天下善。曰師。曰何謂也。曰性者剛柔善惡中而已矣。不達曰剛。善爲義。爲直。爲斷。爲嚴毅。爲幹。固惡爲猛。爲隘。爲強梁。柔善爲慈。爲順。爲巽。惡爲懦弱。爲無斷。爲邪。佞。惟中也者。和也。中節也。天下之達道也。聖人之事也。故聖人立教。俾自人易其惡。自至其中而止矣。故先覺覺後覺。

聞者求於明而師道立矣。師道立則善人多。善人多則朝廷正而天下治矣。又曰：天地間至尊者道，至貴者德而已矣。至難得者人，人而至難得者道德。有於身而已矣。求人至難得者，有於身非師友則不可得也已。

案韓子有言：師道之不明於天下也久矣。前學生格中曾教以尊敬師長。然爲師者當知所以自尊之道，奈何本身作則而已矣。作則之道，奈何道德有於身而已矣。此乃所謂師範，即爲師者之格也。自風俗日偷，理義晦塞，家庭中之教育，既專以苟且倖進，竊取利祿爲務，幸而入於學校，則官教之以道義矣。而爲人師者，絕不知道德爲何事，其躬蹈匪僻者固無論矣。即有號爲博學之士，對於學生，淡焉漠焉，動多隔閡。既不知其性情，又不知其氣質，更不問其品行，對於學校更無異於營業。但計薪資之多寡而已。其中熱心教授，孳孳不倦者固不乏人，然亦可遇而不可

求也。青年之士，茫乎無所適從，縱有高尙之思想，清明之志氣，亦轉瞬而枯亡之。甚者，誤入歧趨，相觀而化，久之而風俗世道尙可問乎？揚子雲曰：師者人之模範也。模不模，範不範，爲不少矣。嗚呼！誤人子弟，其孽無窮。素餐欺世，爲禍更烈。曾亦思不愛人之子弟，已之子弟，有能愛之者乎？貽誤人之子弟，已之子弟，有不爲人所貽誤者乎？至於爲人保者，（今之學監古之所謂保也。大戴禮曰：保保其身體。）亦宜常思受人委託之重。學生有善，則勸勉之；有過，則督責之；或用直言，或用婉道；或用剛克，或用柔克。務令進於道，義之途。至於疾病，則宜維持之，調護之，不可稍有懈忽。稍有隔膜，蓋既受他人父兄委託之重，則學生在校時安危疾病憂樂鬱舒，均與吾身休戚相關。當思己之愛憐子弟如何，他人愛憐子弟亦復如此。譬諸種植小樹，然稍一摧傷，則立見枯槁矣。孔子曰：少者懷之。孟子曰：幼吾

幼以及人之幼。此即所謂師範也。亦即所謂人格也。吾特開誠布公而言之。世有罪我者。所不許也。

論語季氏篇。子曰。益者三友。損者三友。友直。友諒。友多聞。益矣。友便辟。友善柔。友便佞。損矣。

大戴禮記曾子疾病篇曰。與君子游。苾乎如入蘭芷之室。苾芬也久而不聞。則與之化矣。與小人游。貸乎如入鮑魚之肆。貸臭之甚也久而不聞。則與之化也。是故君子慎其去就。與君子游。如長日加益。而不自知也。與小人游。如履薄冰。每履而下。幾何而不陷乎哉。

案論語曰。君子上達。小人下達。予常謂上達之難。如氣球升空。然收足。輕氣鼓動。需時而下。達之易。則如高處拋物。往下。然有地心吸力。以吸之。至為迅速。苟子所謂從善如登。從惡如崩。亦即此義。可懼也。蓋凡人之氣質。

或偏於厚。或偏於薄。或偏於清。或偏於濁。所以變化之者。惟有兩端。讀書取友而已。讀書而正。取友而端。則其爲君子可知也。讀邪僻之書。取游蕩之友。則其爲下流之歸。可知也。故欲考學者之美惡。邪正觀。是二者而即知之。大抵人生所最當注意者。惟在於一化字。化不在形迹。而在精神之間。今人有從一師交一友。洎乎至密而語言意味亦漸形似之者。所謂化也。入蘭芷之室。久而不聞入鮑魚之肆。久而不聞。皆精神中之同化也。其可不慎乎。其可不慎乎。如長日加益而不自知此益。乃所謂真益。蓋交良友。則口不爲無益之言。身不爲無益之事。心不爲無益之思。其精進也。如絕塵而奔矣。如履薄冰。每履而下。則徧體鱗傷。久之而心與之俱死矣。是故師友者。就造人格之階梯也。有師友而後有人格。

論語述而篇子以四教文行忠信

論語顏淵篇曾子曰君子以文會友以友輔仁

案道之顯者謂之文。文者道之所寓也。無文則道無所寄。故孔子四教其一曰文。自古以來立國以文化爲主。故易曰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論語之贊堯曰煥乎其有文章。文之爲用大矣。無論古今中外未有自滅其本國之文化而能自存者。故予常謂國民欲成人格當自愛其國學。始維持國學人人與有責焉。乃今之教者對於國文一途動輒曰求淺求淺。甚且倡爲異說於經史子集。文義之較精深者目之曰美術之文。無裨實用。此所謂邪說。誣民不得不辭而闢之者也。夫經史子集皆布帛菽粟之言。王道聖功之要。何得謂無實用。况實用之文正當以精深者植其根。柢試問條約合同豈膚淺不通者所能執筆乎。誥令公牘豈膚淺不通者所能勝任乎。若欲於膚淺中求實用。是猶北轍而南轅。愈趨而愈遠。此等邪說中

於人心。於是學生咸懾於深造。阻於進修。所便者卑劣之生徒。所極格者。奇才異能之子弟。青年之士。如墮雲霧。文不能達。其辭不能達。其意并。四五行亦不能成。文十數年後。吾國文化將淘汰。而無餘痛乎。悲夫。孟子曰。君子反經而已矣。經正則庶民興。今以舉經常之道而廢棄之。道德無所知。義理無所據。歷史無所攷。政治沿革無所辨。此可痛而宜維持之者一也。曾子曰。出辭氣。斯遠鄙倍矣。國民誦鄙倍之文字。於是知識日益卑陋。見解日益拘墟。心志猥瑣。氣象萎靡。皆原於此。此可痛而宜維持之者二也。邇來風氣漸開。教育力求普及。然試問吾國民。豈能盡學佻盧之文字。偷國學。不通繙譯。謬誤所謂輸入文明者。安能普及。此可痛而宜維持之者三也。有形之侵略。易防。無形之感化。難測。他人方將以其精神化吾國民之精神。而吾國民乃犧牲其固有之精神。不惜降心以從之。此

可痛而宜維持之者四也不愛國學何有於國產不愛國產何有於國家今人動言愛國而於愛國實際所在反益淡漠焉皆因不愛國學有以影響及之蓋國學者人心嚮背之所係也此可痛而宜維持之者五也以土五端予特大聲疾呼以告天下有師友之責者且不憚反覆以申言之曰欲成人格當愛國家欲愛國家先愛國學並不揣固陋畧標書籍簡目以示門徑天下同志之士儻不笑其迂且愚乎

孝經 論語 孟子 春秋左氏傳 周易 尙書 詩經 周禮

儀禮 禮記 春秋公羊傳 春秋穀梁傳 爾雅

右經類 以上十三經如能皆覽得屬點本並參以節明注解則讀之較易

史記 前後漢書 三國志 晉書 南北史 舊唐書 新五代史

遼金元史 明史 資治通鑑 通鑑綱目 歷代史論

人 格

右史類

老子 莊子 管子 墨子 荀子 列子 韓非子 淮南子 法

言 太玄經

右子類

以上諸子近吳肇甫先生皆有評點本

國語 國策 離騷 文選 說文 韓昌黎集 柳柳州集 歐陽

永叔集 曾南豐集 三蘇集 王臨川集 古文辭類纂 經史百

家離鈔

右文學集類

二程全書 朱子全書 小學 近思錄 正誼堂叢書 陽明集要

右性理集類

修身治心之書以此為要

經世文正編 胡文忠全集 曾文正全集 左文襄書集 李文忠

全集 三名臣書牘 曾惠敏全集 海國圖志 瀛寰志略 出使

公牘

右時務集類 近人譯西書之佳者不及編錄宜擇其要者閱之

社會格

周易繫辭傳。易曰。自天祐之。吉。无。不利。此引大有上九之爻辭而釋之也。子曰。祐者。助也。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履信思乎順。又以尚賢也。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也。

論語學而篇。曾子曰。與朋友交。而不信乎。子夏曰。與朋友交。言而有信。子曰。主忠信。為政篇。子曰。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顏淵篇。子曰。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

案仁義禮智四德不及信。而信實常行於四德之中。蓋信者人道之根基。

人 格

也。譬諸地址。然根脚既固。乃可以言建造。凡人信用既立。乃可以言事業。故古經中特重信字。而論語中言信者尤不一而足。聖賢諄諄誥誡。何以若此。其鄭重也。曰非信則無以爲人。非信則無以立國也。六書之義。人言爲信。非信則不成。其爲言。非信則不成。其爲人也。吾國民於信用二字。頗爲欠缺。非不知信之爲美也。視以爲無足輕重而忽之也。用是心思不定。言語靡常。欺詐之事。因之百出。或朝辨一事。而暮更之。或夕辦一事。而朝更之。幾若無一事不可取消。無一事不可更易。無一事不可通融。甚至起居作息。日用飲食之細。無論對人對己。皆無一定之時刻。以此辦事。安得而有精神。安得而有秩序。余嘗謂中國而欲自強。不外兩端。先自準時刻。正言語。始張良之會。圯上老人也。老人告之曰。後五日。平明與我會。此五日。平明良往。父己先在。怒曰。與老人期。後何也。去曰。後五日。早會。五日。雞

鳴。良往。父又先在。復怒曰。後何也。去曰。後五日復早來。五日良夜未半往。有頃。父亦來。喜曰。當如是。出一編書曰。讀此則爲王者師矣。司馬穰苴之爲齊將兵也。請以寵臣監軍。景公使莊賈往。穰苴既辭。與莊賈約曰。且日中會於軍門。穰苴先馳至軍。立表下漏。待賈。賈素驕。貴以爲將君之軍而已。爲監不甚急。親戚左右送之。留飲日中。而賈不至。穰苴則仆表決漏。入行軍。勒兵申明約束。既定夕時。莊賈乃至。穰苴召軍正問曰。軍法期而後至者。云何。對曰。當斬。莊賈懼。使人馳報。景公請救。既往未及返。遂斬莊賈。以徇。三軍之士皆震慄。夫圯上老人之所以怒張良者。爲其後時而失信也。後喜曰。當如是者。言辦天下之大事。當有信用如是也。時刻不準。輕則辱。重則僇。穰苴斬莊賈之事。天下其誰不快之。孔子曰。放鄭聲。遠佞人。鄭聲淫。佞人殆。佞人者。語言欺詐之徒也。又曰。惡利口。恐其亂。

信也。世風愈漓。言詞愈狡。戰國時蘇秦游說諸侯。杜其左右之口。天下莫之敢抗。受六國相印。極一時之榮。後卒爲人所刺。並爲齊王所車裂。夫自古語言之捭闔。巧妙未有如蘇秦者也。然而遇禍之慘。酷亦未有如蘇秦者也。此其殷鑒也。孔子曰。人而無信。不知其可也。是故能準時。刻正言。語而天下之信用立矣。惟願吾國民。無論常變。無論久暫。無論生死。必須守定信用。無絲毫之或失。如是而後。可以立民。可以立國。孔子曰。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朱注云。無信則雖生而無以自立。不若死之爲安。願吾國民常誦之。願吾國民深思而力守之。

論語里仁篇。子曰。參乎。吾道一以貫之。曾子曰。唯。子出。門人問曰。何謂也。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

又術靈公篇。子貢問曰。有一言而可以終身行之者乎。子曰。其恕乎。己所不

欲勿施於人。

案孔子言一貫。曾子何以言忠恕。蓋恕者推己以及人。所謂人己一貫也。大學言所惡於上。無以使下。所惡於下。無以事上。所惡於前。無以先後。所惡於後。無以從前。所惡於右。無以交於左。所惡如左。無以交於右。即人一貫之義。處社會交際。宜隨時隨事爲他人着想。故字義如心爲恕。言人之心亦如己之心也。推己之心亦如他人之心也。凡民有血氣之性。即不能無一偏之私。有一偏之私。即不免有己而無人。惟有己無人。於是乎責人則明。責己則昏。實則待人反厚。待己反薄。不以衆人待其身。而以聖人望於人。昔韓子作原毀篇。云嘗試語於衆曰。某良士。某良士。則強者必怒。於言懦者必怒。於色矣。又試語於衆曰。某非良士。某非良士。則強者必悅。於言懦者必悅。於色矣。在唐時風氣已如此。良可憫歎。宋范滂夫先生。

人

格

八五

名純仁文。戒子弟曰：爾曹當以責人之心責己，恕己之心恕人。蓋責己則自省，密而德行；修恕人則怨遠而人樂於爲善。此二語實能推己之心以感召宇宙中之和氣者也。孔子曰：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小人反是，亦能恕與不能恕之別。蓋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惡，由於忌心滅而恕心生；成人之惡，不成人之美，由於恕心泯而忌心盛。二者根於心術而發於語言，在一轉移之間而已。抑更有進者：我欲愛其身，人亦欲愛其身；我欲瞻其家，人亦欲瞻其家；我願富貴，人亦願富貴；我須榮譽，人亦須榮譽；我惡窮約，人亦惡窮約；我欲處於安，何爲陷人以危；我欲處於樂，何爲處人以苦；推而言之，盈天下皆恕道矣。孟子曰：強恕而行，求仁莫近焉。又曰：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此即強恕之極功也。然吾願天下之言恕者，不以爲聖賢之學，而以爲切己之方，何也？蓋人人皆有恕之本。

心初無難事也。道在推之而已矣。

禮記曲禮篇曰：君子不盡人之歡，不竭人之忠，以全交也。

案人生世上，必須明人已之權限，人已之界線，不明豈能處於社會之中。夫處社會而與人交際，他人爲我，我忠結我，歡可謂待我至厚至可感矣。然而不免於盡人之歡，竭人之忠者，何也？貪利而不厭也。惟貪利而不厭於。是乎？我無界限，亦欲人之無界限，我無廉恥，亦欲人之無廉恥。我無面目，亦欲人之無面目。若是者，豈特不能全交而已，殺身之禍必隨之。春秋桓公十年，虞公出奔共池，左氏傳紀之曰：虞叔有玉，虞公求旃，弗獻，既而悔之，曰：周諺有之，匹夫無罪，懷璧其罪，吾焉用此，其以賈害也。乃獻之，又求其寶劍，叔曰：是無厭也，無厭將及我，遂伐虞公，出奔共池。又僖公七年，鄭殺其大夫申侯，左氏傳紀之曰：申侯申出也，有寵於楚，文王文王。

人

格

八七

將死與之璧使行曰唯我知女專利而不厭予取予求不女疵瑕也後之人將求多於女求多者因其專利而欲分利也女必不免我死女必速行無適小國將不女容焉既葬出奔鄭又有寵於厲公子文聞其死也曰古人有言曰知臣莫若君弗可改也已夫無厭將及人人之所懼也專利不厭至於死而弗可改哀哉蚊蚋之貪也逐入血而噬之人厭之弗覺也迨手一揮而身糜矣虞公申侯之智曾無異於蚊蚋哀哉貪黷之士其禍必至於此可爲萬世鑒者也吾故特大書之以告社會之與人交者先儒云達人即有求所以百事非言人將畏之厭之而遠之也家大人嘗作家訓云自食其力無求於人居今之世求無愧於人格者以自食其力爲第一要事余常自勉以勉子弟並以勉天下之子弟焉

孟子萬章篇萬章問曰人有言伊尹以割烹要湯有諸孟子曰否不然伊尹

耕於有莘之野而樂堯舜之道焉。非其義也。非其道也。祿之以天下弗顧也。繫馬千駟弗視也。非其義也。非其道也。一介不以與人。一介不以取諸人。又曰。吾未聞枉己而正人者也。況辱己以正天下者乎。聖人之行不同也。或遠遠近。或去或不去。歸潔其身而已矣。吾聞其以堯舜之道要湯。未聞以割烹也。

又萬章問曰。或謂孔子於衛主癯疽。於齊主侍人瘠環。有諸乎。孟子曰。否。不然。好事者爲之也。於衛主顏懿由。彌子之妻。與子路之妻。兄弟也。彌子謂子路曰。孔子主我衛卿。可得也。子路以告孔子。曰。有命。孔子進以禮。退以義。得之不得。曰。有命。而主癯疽。與侍人瘠環。是無義無命也。

案出處進退辭受。取與爲人道之大節。居社會之中。而欲砥礪品行。講求操守。先當於此。兢兢焉。未有不致謹於出處進退辭受。取與而能成人格。

者也。伊尹耕於有莘之野，非其義也，非其道也。祿之以天下，弗顧也。蘇子瞻論之曰：辦天下之大事者，立天下之大節者也；立天下之大節者，忘天下者也。夫以天下不能動其心，是故其才全；以其全才而制天下，是故臨大事而不亂。古之君子，必有高世之行，非苟求爲異而已。卿相之位，千金之富，有所不屑，將以自廣其心，以全其才，而欲有所爲耳。而其素所不屑者，則足以取信於天下也。是故伊尹所以能任天下大事者，要在「一介」之取。予必折衷於道義，蓋「一介」而濫取，則人之心術廉恥日漸以喪；「一介」而濫與，則人之心術廉恥日漸以喪。既不能以治己，又焉能以治人？是以孟子又嘗曰：可以取，可以無取，取傷廉；可以與，可以無與，與傷惠。蓋取與之界，無兩可之理，而見利思義，尤爲人情所至難。士君子於此，惟有用「一刀」斬截之法，則庶乎無內疚之事，而成己成物之功，實胥在於是矣。孔子進

以禮退以義得之不得曰有命此萬世出處進退之法也人不我用世不
我需而汲汲以求知是謂躁進躁進者無恥也處可退之時不知見幾留
連而不去是謂戀棧戀棧者無恥也君子於一己之出處進退決不敢蹈
匪僻之行而亦決不交匪僻之人以圖倖進故曰義路也禮門也惟君子
能由是路出入是門也此進退之標準也孟子述王良不屑與嬖奚乘曰
御者且羞與射者比比而得禽獸雖若邱陵弗爲也如枉道而從彼何也
蓋一時之進退畢生之名節天下之觀瞻係焉豈可自輕而自賤乎古之
人得志澤加於民不得志修身見於世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惟
內重而外輕則無往而不善故將大有爲之君必有所不召之臣欲有謀
焉則就之此聖賢之格也迎之致敬以有禮言將行其言也則就之禮貌
衰則去之此君子之格也鄙夫屈己以求榮患得患失無所不至此下流

人

格

九一

社會之不成。人格者也。不成。人格。不獨貽一時之羞。且貽後世之羞。豈不大可憫痛乎。當世聰明之士。大半失足於名利之場。謹之勉之。

周易乾卦文言傳。初九曰。潛龍勿用。何謂也。子曰。龍德而隱者也。遯世无悶。不見是而无悶。樂則行之。憂則違之。確乎其不可拔。潛龍也。九二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何謂也。子曰。庸言之信。庸行之謹。閑邪存其誠。善世而不伐。德博而化。易曰。見龍在田。利見大人。君德也。

又大過卦大象傳曰。澤滅木。大過。君子以獨立不懼。遯世无悶。

案。遯世无悶。所以處亂世也。善世不伐。所以處治世也。田野之地。見文明之象。社會是也。此所謂君德言主。持社會之德也。在下位者也。先儒有言。士人處治世。則德行日進。處亂世。則德行日退。德何以日退。由於悶也。德何以日進。由於化也。處治世。則沐浴德化。漸摩仁義。所見所聞。無非砥行。

礪名之事。德行焉得而不進。處亂世則譏人。高張賢士無名所見。所聞無非寡廉鮮恥之事。德行焉得而不退。是以士君子處治世易。處亂世難。故嘗有讀書立品自命不凡。或稟性謹。願制行不苟。迨出而與世相周旋。不久而語言圓妙矣。不久而氣象浮滑矣。不久而委瑣齷齪。鑽營奔競之事。無不熟諳矣。故人生處不良社會。猶投於大洪爐之中。一經泡製。已足以熏其心而銷其骨。吁亦可痛矣哉。君子則獨立不懼。確乎其不可拔。其志常欲轉移天下之風氣。而決不爲風氣所轉移。蓋所謂特立獨行。信道篤而自知明。乃克臻此。昔曾文正論英雄二字。謂知人所不知者。謂之英。能人所不能者。謂之雄。惟能造時世者。乃謂之英雄。若爲時世所造者。殆非英雄也。余嘗謂凡人處社會之中。律已觀人。須眼光須手段。然猶非大本所在也。大本惟何。實在心地。與腳根而已。世途無論如何昏闇。吾之心地。

人

格

九三

必。須。光。明。世。界。無。論。如。何。搖。動。吾。之。腳。根。必。須。立。定。光。明。者。无。悶。之。功。也。
立。定。者。不。懼。之。功。也。雖。然。聖。賢。豪。傑。決。不。借。潛。龍。以。藏。身。而。必。以。善。世。爲。
素。志。庸。言。之。信。庸。行。之。謹。善。世。之。根。基。也。改。良。社。會。之。責。提。倡。風。氣。之。先。
微。斯。人。吾。誰。與。歸。

從政格

論語子路篇。子貢問曰。何如斯可謂之士矣。子曰。行己有恥。使於四方。不辱。
君命。可謂之士矣。曰。敢問其次。曰。宗族稱孝焉。鄉黨稱弟焉。曰。敢問其次。曰。言。
必信。行必果。硜硜然。小人哉。抑亦可以爲次矣。曰。今之從政者。何如。子曰。噫。
斗筭之人。何足算也。

案此章。卽所謂格。行己有恥。不辱君命。第一格也。宗族稱孝。鄉黨稱弟。第。
二格也。言必信。行必果。第三格也。斗筭之人。不及格者也。人惟有耻而後。

能不辱君命。未有無恥而能不辱者也。士君子立身當世。要必稟至大至剛之氣。而後行。可動天地。志可質鬼神。信可孚隣國。蓋士能由氣節而出。則百事皆真。不能由氣節而出。則百事皆僞。歷觀古來。奉使致赫赫之功者。皆守正不阿。慷慨激昂之士也。孟子曰。是集義所生者。非義襲而取之也。行有不慊於心。慊決也則餒矣。故至大至剛之氣。自有其本。本安在。嚴義利之辨而已。行有不慊於心者。利誘之也。先儒論從政之德。以清慎勤三字爲主。清居最先。故周官察吏之方。以廉爲本。或謂居今之世。宜開物成務。清廉似非所重。不知廉其體也。開物成務其用也。天下有有體而無用者矣。未有有用而無體者也。有廉而不能辦事者矣。未有不能廉而能辦天下之大事者也。若顧亭林先生。一生篤守論語行己有恥。博學於文。八字至集以爲楹聯。旨哉。旨哉。是我師也。

人

格

九五

周易豫卦。大象傳曰。雷出地奮。豫。先王以作樂崇德。

中庸曰。凡事豫則立。不豫則廢。

論語爲政篇。子貢問君子。子曰。先行其言而後從之。又里仁篇。子曰。古者言之不出。恥躬之不逮也。又曰。君子欲訥於言而敏於行。又憲問篇。子曰。其言之不怍。則爲之也難。又曰。君子恥其言而過其行。

案。學。者。讀。大。易。中。庸。可。以。得。處。事。豫。備。之。道。豫。備。之。要。首。重。力。行。其。迅。速。也。當。如。雷。之。出。地。故。曰。豫。則。立。不。豫。則。廢。反。是。爲。猶。豫。坐。失。事。機。矣。今。人。辦。事。動。言。豫。備。今。日。曰。調。查。明。日。曰。調。查。今。歲。曰。研。究。明。歲。曰。研。究。至。有。因。循。十。數。年。一。事。不。辦。者。並。有。誤。會。以。爲。章。程。表。冊。可。以。治。天。下。以。盈。千。累。萬。之。空。文。費。精。神。於。無。用。之。地。筆。墨。愈。多。虛。僞。滋。甚。此。無。他。好。空。言。而。無。實。事。也。古。今。之。大。患。皆。在。乎。議。論。紛。紜。毫。無。歸。宿。而。驗。諸。實。事。動。輒。鄰。

於虛妄甚或背而馳焉。人事之乖舛是非之顛倒治道之淪胥皆原於此。深可痛也。是以論語中於力行之要不憚反覆致意禮記表記又載孔子之言曰天下有道則行有枝葉天下無道則辭有枝葉邵子皇極經世書亦曰天下將治則人必尙行也天下將亂則人必尙言也尙行則篤實之風行焉尙言則詭譎之風行焉聖賢之士於此皆競競焉日本以彈丸小國所以勃然興者其國民皆能篤守王陽明知行合一之旨即知即行隨知隨行故能堅苦剛毅遂能自儕於強國今日中國正患議論之士多力行之士少故吾嘗謂言人格者當以躬行爲先言政治者當以實行爲主中庸子曰舜其大也與舜好問而好察邇言隱惡而揚善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其斯以爲舜乎

孟子公孫丑篇孟子曰大舜有大焉善與人同舍己從人樂取於人以爲善

自耕稼。陶漁。以至爲帝。無非取於人者。取諸人以爲善。是與人爲善者也。故君子莫大乎與人爲善。

孟子盡心篇。孟子曰。舜之居深山之中。與木石居。與鹿豕遊。其所以異於深山之野人者。幾希。及其聞一善言。見一善行。若決江河。沛然莫之能禦也。案江海之所以爲百谷王者。虛受而已矣。聖賢之所以爲百姓主者。好善而已矣。竊嘗論之。一身之善有限。天下之善無窮。故治天下者。必當集天下之善以爲善。蓋一人之聰明。必不如千萬人之聰明。一人之心思。必不如千萬人之心思。是故集天下之視以爲視。則所視者。周集天下之聽以爲聽。則所聽者。廣合天下之心思以爲心思。則所慮者。無遠而弗屆。尙書曰。作朕股肱耳目。言合天下之股肱耳目以爲一人之股肱耳目也。又曰。今予其敷心腹腎腸。言合天下之心思以爲一人之心思也。近人創者。

詞曰團體。要知團體。非聚衆之謂。其義實本於尙書。由是而天下之善。集於一人之身。夫然後輿情洽。輿情洽而政治理矣。舜何人也。何以稱大智也。孟子贊之曰。聞一善言。見一善行。若決江河。沛然莫之能禦。蓋舜居深山之中。不惜下儕於凡民。至於善言有弗聞。聞即取之。善行有弗見。見即取之。若決江河。言其治之堅也。狀其力之勇也。勢之猛也。量之博也。廣也。如是而天下之人有不樂効其善者乎。如是而天下之善有不集於一己之身者乎。蓋舜既具天下之善。以爲一己之善。即以一己之善。公之於天下。其心初無所謂己。無所謂人。無所謂天下之善。無所謂一人之善也。此其道在於好問。在於能察。能問。能察。則能窮理。隱惡。揚善。於言之惡者。隱而不宣。於善者。播而不匿。所謂成人之善。不成人之惡者也。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兩端者。衆論不同之處。用中者。妙用。取決於一心也。此其根本。

尤在於好善之誠。中庸曰：誠者，非自成己而已也，所以成物也。成己仁也，成物智也。性之德也。合外內之道也。故時措之宜也。蓋舜之舍己從人，樂取於人，以為善，為成己之仁。至於與人為善，則因成己之仁，進於成物之智。故孔子贊舜曰：大智以其能成物也。合外內之道，即合人己而一貫時措之宜，取善精熟措施之而無所不宜也。此所謂誠也。反是則不誠不誠則自私，自私則善念消而善機阻矣。孟子嘗曰：夫苟好善，則四海之內皆將輕千里而來告之。以善夫苟不好善，則人將曰：訑訑予既已知之矣。訑訑言足其智不嗜善言之貌訑訑之聲音，顏色距人於千里之外。士止於千里之外，則讒諂面諛之人至矣。與讒諂面諛之人，居國欲治，可得乎？夫訑訑消我之善念者也。讒諂面諛之人，阻我之善機者也。其可不畏乎哉！

尚書皋陶謨篇：皋陶曰：都在知人。在安民。禹曰：吁！咸若時。言若惟帝其難之。

知人則智。能官人。安民則惠。黎民懷之。

論語堯曰篇。子曰。不知言。無以知人也。

案論語堯曰。一篇爲孔子之治道。直接唐虞殷周之治法。政治家宜日三復者也。其末章以知人作結。蓋政洽之樞要在乎用人。用人者。本可以不知人。知人則能親賢遠不肖。而身可安家。可保國。可強。不知人則賢者倒置。親疏乖舛。而身以危。家以敗。國以弱。然而知人之哲舜禹。尙以爲難。可見知人之學。講之宜審矣。昔張楊園先生有論知人數條。其言曰。賢者易疏。而難親。不肖者易親。而難疏。賢者宜親。驕親或反。見疑不肖者宜疏。因疏或至。取怨。所以辨之宜早。略舉其要約有數端。賢者必剛。直不肖必柔。佞賢者必平。正不肖必偏。僻賢者必虛。公不肖必私。執賢者必謙。恭不肖必驕。慢賢者必敬。慎不肖必恣。肆賢者必退。讓不肖必好。爭賢者必開。誠。

不肖必險詐。賢者必特立。不肖必附和。賢者必持重。不肖必輕佻。賢者必樂成。不肖必喜敗。賢者必韜晦。不肖必褻燥。賢者必寬厚。不肖必苛刻。賢者嗜欲必淡。不肖勢力必熱。賢者持身必嚴。不肖律人必甚。賢者必從容。有常。不肖必急猝。更變。賢者必見其遠。大。不肖必見其近。小。賢者必行符於言。不肖必言過其實。賢者必後己先人。不肖必先己後人。賢者必見善如不及。樂道人善。不肖必妬賢嫉能。好稱人惡。賢者必不虛無。告不畏強禦。不肖必柔則茹之。剛則吐之。若此等類。正如黑白水炭。昭然不同。世謂知人之明。不可學。予謂雖不能學。實則不可不學也。中庸言。知人不可以不修身。而修身又不可不知人。二者相因。得則均。失則均。失也。諒哉。斯言。余又嘗謂天下之最難辨別。最可畏懼者。莫如作偽。譬諸我好剛直人。即偽爲剛直。我好平正人。即偽爲平正。欲不逆不億而自然先覺。此本甚。

難之事。故從政者。於察言之外。尤重考績。而其大本。端在於修身。中庸云。修身則道立。尊賢則不惑。故欲觀人之人格。當先修己之人格。惟能修己之人格。乃可以知人之人格。

孟子梁惠王篇。引曾子曰。戒之。戒之。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

案。出乎爾。反乎爾。所謂反動力是也。反動力之在天地間。如空氣然。無隙不入。隣有詈人者。人反詈之。市有毆人者。人反毆之。孟子曰。殺人之父。人亦殺其父。殺人之兄。人亦殺其兄。非自殺之也。一問耳。然則詈人者。實自詈之也。毆人者。實自毆之也。愛人者。人恒愛之。敬人者。人恒敬之。害人者。人恒害之。侮人者。人恒侮之。皆所謂反動者也。庸人昧焉。知有我而不知有人。於是乎人心不平。而爭奪相殺。遂不絕於世。戒之道。奈何。惟有強恕以公好惡而已。大學云。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此之謂民之父母。

母。又云。好人之所惡。惡人之所好。是謂拂人之性。菑必逮夫身。蓋民情至愚而難欺。民心難得而易失。惟所欲與聚。所惡勿施。乃可以平天下之不平。而漸臻於太平。若常拂人之性。而自以爲是。竊恐他日民之所反於我者。將有倍於我之所施者矣。此非特人情如此。亦天道消息之樞機也。曾子曰。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在上者。能常誦斯言。則不至妄用其喜怒。而世間犯上作亂之風。其亦可稍戢矣乎。

論語先進篇。子路使子羔爲費宰。子曰。賊夫人之子。子路曰。有民人焉。有社稷焉。何必讀書然後爲學。子曰。是故惡夫佞者。

左氏襄公三十一年傳。子皮欲使尹何爲邑。子產曰。少。未知可否。子皮曰。愿吾愛之。不吾叛也。使夫往而學焉。夫亦愈知治矣。子產曰。不可。人之愛人。求利之也。今吾子愛人。則政猶未能操刀而使割也。其傷實多。子之愛人。傷之。

而已。其誰敢求愛於子。子於鄭國種也。棟折榱僑。崩將厭焉。敢不盡言。子有美錦。不使人學製焉。大官大邑。身之所庇也。而使學者製焉。其爲美錦。不亦多乎。僑聞學而後入政。未聞以政學者也。若果行此。必有所害。譬如用獵射御貫。則能獲禽。若未嘗登車射御。則敗績厭覆。是懼何暇。思獲子皮曰。善哉。案政治之要。首在經驗。從前官制。自一州一縣。而至督撫。自司曹而至侍。必經歷十年。雖曰困人。而其中層累曲折之數。縱使奇材異能。亦必須有此經驗。孔子曰。賊夫人之子。子產曰。子之愛人。傷之而已。賊也。傷也。皆害也。天下之其進太驟者。其退必速。甚且因而獲禍焉。所以爲害之也。此對於己而言者也。子產曰。大官大邑。身之所庇也。而使學者製焉。若果行此。必有所害。此對於人而言者也。夫民人社稷。非學者操刀試割之具也。若以爲試驗之地。縱使其謹慎從事。而無形之中。所傷已不少矣。王制云。

廣。谷。大。川。異。制。民。生。其。間。者。異。俗。凡。一。地。有。一。地。之。風。俗。人。情。一。事。有。一。事。之。掌。故。歷。史。大。學。曰。物。有。本。末。事。有。終。始。萬。物。環。伺。於。我。前。孰。利。孰。弊。孰。安。孰。危。孰。可。從。孰。不。可。從。孰。可。信。孰。不。可。信。欲。審。察。其。本。末。終。始。之。序。談。何。容。易。何。況。事。幾。細。微。千。變。萬。化。宜。於。古。者。未。必。宜。於。今。宜。於。彼。者。未。必。宜。於。此。宜。於。西。者。未。必。宜。於。中。若。徒。言。空。空。之。學。理。而。卽。以。爲。可。膺。民。社。其。亦。危。矣。吾。願。青。年。子。弟。愛。惜。羽。毛。勿。歆。羨。高。位。輕。爲。嘗。試。以。致。一。落。千。丈。終。身。不。能。自。振。尤。願。操。用。人。之。權。者。日。讀。孔。子。子。產。之。言。陶。鑄。羣。類。愛。惜。人。才。爲。地。擇。人。周。詳。審。慎。毋。害。人。之。子。弟。而。并。至。害。己。之。人。民。也。

大。學。孟。獻。子。曰。畜。馬。乘。不。察。於。雞。豚。伐。木。之。家。謂。卿。大。夫。以。上。喪。祭。用。木。者。不。畜。牛。羊。百。乘。之。家。不。畜。聚。斂。之。臣。與。其。有。聚。斂。之。臣。甯。有。盜。臣。此。謂。國。不。以。利。爲。利。以。義。爲。利。也。長。國。家。而。務。財。用。者。必。自。小。人。矣。彼。爲。善。之。小。人。之。使。爲。國。家。蓄。

害。並。至。雖。有。善。者。亦。無。如。之。何。矣。此。謂。國。不。以。利。爲。利。以。義。爲。利。也。
案。世。界。公。理。貪。者。即。貧。貪。愈。甚。則。貧。愈。甚。故。貪。與。貧。不。獨。字。形。相。近。其。事。
實。相。迫。而。來。利。者。即。害。利。愈。大。則。害。愈。大。故。利。與。害。不。獨。字。義。相。連。其。事。
實。相。因。而。致。此。非。獨。一。身。一。家。然。也。治。國。者。尤。有。甚。焉。易。傳。言。理。財。大。學。
言。生。財。既。不。能。生。財。何。所。謂。理。財。既。不。能。理。財。乃。惟。務。歛。財。國。其。殆。哉。蓄。
害。並。至。非。必。皆。出。於。有。形。也。其。無。形。者。伏。於。冥。昧。之。中。一。發。而。不。可。禦。其。
尤。可。懼。哉。俗。諺。云。官。可。不。作。人。不。可。不。作。要。知。作。官。作。人。不。可。分。而。爲。二。
官。格。人。格。亦。不。可。分。而。爲。二。惟。分。爲。二。於。是。以。利。爲。利。始。也。尙。爲。國。家。歛。
財。繼。也。則。惟。爲。一。己。歛。財。虎。視。狼。貪。囊。金。積。帛。一。人。肥。而。天。下。受。其。瘡。不。
轉。瞬。而。害。及。於。其。身。害。及。於。子。孫。害。及。於。國。家。其。尤。可。懼。哉。孟。子。曰。無。政。
事。則。財。用。不。足。惟。政。事。日。益。廢。弛。而。財。用。乃。日。形。匱。乏。生。活。之。程。度。驟。增。

人

卷

一〇七

不計之艱難。愈甚。哀鴻待哺。戶乏蓋藏。加以水旱頻仍。天災時告。吾民轉溝壑之慘。上不得而聞也。沈溺自經之狀。上不得而見也。賣妻鬻子。既生別而死離。貸米質衣。更山窮而水盡。蓋至是而向之所謂剝膚敲骨者。并無膚之可剝。無骨之可敲矣。向之所謂破家絕產者。并無家之可破。無產之可絕矣。哀此。獨何辜於天。吾惟願在上者。讀大畢。終。篤。恫念吾民之疾苦。而為之稍留餘地焉。俾夫閭閻元氣。尚有蘇甦之一時。則靡以造福於其身。造福於子孫。造福於國家者。正未有艾也。

軍人格

周禮夏官大司馬以九伐之灋正邦國。馮弱犯寡則皆之。皆之謂削其地賊賢害民則伐之。暴內陵外則壇之。壇之謂出逐其君野荒民散則削之。負固不服則侵之。賊殺其親則正之。正也放弑其君則殘之。犯令陵政則枉之。外內亂鳥

獸行則滅之。

案吾中國神明之胄。生靈億萬萬人。必有興盛之一日。而興盛之機。要在軍人。此軍人者。必合聖賢豪傑而爲一者也。其志大。其氣剛。則必先學周禮九伐之法。然後可以治邦國。九伐者。先王不忍人之心。所由寄託也。古之大司馬。即今之海陸軍總長也。握其綱。正其本。而以下之軍人。自奉法。惟謹矣。憑弱犯寡。則嘗之。即吾軍人之憫寡與弱也。賊賢害民。則伐之。即吾軍人之愛賢與民也。暴內陵外。則壇之。即吾軍人之能安內與外也。野荒民散。則削之。即吾軍人之能重實業與職業也。負固不服。則侵之。即吾軍人之不畏強禦也。賊殺其親。則正之。即吾軍人之保全孝行也。放弑其君。則殘之。即吾軍人之能重元首與政府也。放令陵政。則杜之。即吾軍人之能服從也。外內亂。鳥獸行。則滅之。即吾軍人之安上謐下而能重明倫。

人

格

一〇九

育德之意也。乃近時我國軍人不知此義。於是伐其所不富。伐而富。伐者擾攘爭逐。而不止。軍人乃同歸於消滅。嗚呼。爭權也。奪利也。無非自殺也。此可為痛哭流涕者也。用特大聲疾呼。以喚醒吾最貴重之軍人。

論語子路篇。子曰。善人教民七年。亦可以即戎矣。又曰。以不教民戰。是謂棄也。

左氏僖公二十七年傳曰。於是乎蒐於被廬。此晉文公將作三軍。謀元帥。趙

衰卿曰。卻縠可。臣亟聞其言矣。說禮樂而教。詩書。義之府也。禮樂德之則也。德義利之本也。

案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以有禮義之教也。朱子訓教民為教之禮義。其旨深矣。夫軍事教育固重在兵法戰術。而尤以禮義為歸。如何而謹紀律也。如何而受節制也。如何而為人民謀安全也。如何而為國家謀保障也。

蓋軍人之天職。如是其隆。重軍人之人格。如是其尊。貴豈可妄自菲薄。苟失禮義之教。而喪其天職。則其人格遂日益墮落。而不可救止。如是而用以。即我不啻集數十萬豺狼虎豹於一區。而聽其自相搏噬也。豈非不仁之甚哉。禮義不明。人心不固。武備不練。一日驅之疆場之上。而欲其奮同仇敵愾之氣。不待智者而知其必敗也。趙衰於軍書。旁午之秋。而所舉乃爲說禮樂。敦詩書之。卻毅古之儒將。雅歌投壺。雍容於名教之內。其原蓋出於禮樂詩書。其態度更可愛而可敬矣。又曰。德義利之本也。不以貨財爲利。而以德義爲利。品格何其高也。心術何其正也。吾故又大聲疾呼。以讀書爲軍人之定格。

易師卦初六。師出以律。否臧凶。臧善也。言不善則失律而凶。象曰。師出以律。失律凶也。
左氏文公二年傳曰。戰於穀也。晉襄公禦秦師。於穀大敗秦師。晉梁宏御戎。萊駒爲右。戰之

明日。晉襄公縛秦囚。使萊駒以戈斬之。囚呼萊駒失戈。狼臙取戈以斬囚。禽

禽獲也。生

之。死。皆曰禽。以從公乘。遂以為右。箕之役。先軫黜之。

先軫晉中軍元帥

而立續簡伯。

狼臙怒。其友曰。盍死之。臙曰。吾未獲死所。其又曰。吾與汝為難。

言發難也。作亂也。

臙曰。周志有之。勇則害上。不登於明堂。明堂祖廟。所以策功序德。死而不義。非勇也。共用

之。為勇。共用死國用死。

吾以勇求右。無勇而黜。亦其所也。謂上不我知。黜而宜。乃知

我矣。子姑待之。及彭衙既陳。晉襄公及秦師戰於彭衙。以其屬馳秦師死焉。晉師從之。大

敗秦師。君子謂狼臙於是乎君子。詩曰。君子如怒。亂庶遄沮。怒不作。亂而以

從師。可謂君子矣。

案兵者勇氣也。若恃勇以犯上。危矣。兵者衆道也。若恃衆以作亂。亡矣。故

法律二字。國民皆當遵守。而軍人為尤。要行軍而不以律。或騷擾闖。或

自相殘殺。縱觀二十四史。軍人敗亡之由。皆起於失律。易曰。擊蒙不利。為

寇。剽。禦。寇。蓋。守。律。則。利。禦。寇。失。律。則。爲。寇。矣。養。兵。以。爲。寇。痛。莫。大。焉。易。又。曰。眇。能。視。跛。能。履。履。虎。尾。臣。人。凶。武。人。爲。于。大。君。眇。而。欲。視。跛。而。欲。履。至。危。之。道。也。武。人。而。甘。爲。之。乎。甘。爲。之。是。不。至。破。臣。不。止。也。害。於。其。政。傷。及。其。身。而。爲。否。之。匪。人。亦。何。愚。哉。如。狼。羶。之。死。得。軍。人。之。正。也。勇。則。害。上。不。登。於。明。堂。光。明。正。大。之。言。可。質。天。日。矣。吾。又。大。聲。疾。呼。以。守。律。爲。軍。人。之。定。格。

左氏隱公四年傳曰魯隱公問於衆仲曰衛州吁其成乎對曰臣聞以德和民不聞以亂以亂猶治絲而棼之也夫州吁阻兵而安忍阻兵無衆安忍無親衆畔親離難以濟矣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也夫州吁弑其君衛州吁弑其君桓而虐用其民于是乎不務令德而欲以亂成必不免矣後州吁爲陳所殺孟子離婁篇曰君不行仁政而富之皆棄於孔子者也況于爲之強戰爭地

以戰殺人盈野爭城以戰殺人盈城此所謂率土地而食人肉罪不容於死故善戰者服上刑又告子篇曰不教民而用之謂之殃民殃民者不容於堯舜之世

案兵者殺人至多之事萬不得已而用之者世痛乎哉百姓之罹兵厄也大兵所至村落為墟蕩析離居無所底止驚魂不定噤息難安一遇不測引領受刃遁逃無所嗚呼尚忍言哉宋蘇子瞻代張方平諫用兵書曰好兵猶好色也傷生之事非一而好色者必死賊民之事非一而好兵者必亡蓋以平民無故緣兵而死怨氣充積必有任其咎者是以聖人畏之重之非不得已不敢用也夫戰勝之後可得而知者凱旋捷奏赫然耳目之觀耳至於遠方之民肝腦屠于白刃筋骨絕於饒餽流離破產鬻賣男女顰眼折臂自經之狀上之人不得而見也慈父孝子孤臣寡婦之哭聲上

之人不得而聞也。譬猶屠殺牛羊，刳腸魚鱉，以爲膳。夫食者其美，死者其苦。使見其狀，呼于庭，刃之下，宛轉於刀。凡之間，雖人珍之美，必將投筋而不忍食矣。洸痛之極，可謂千古名言。又唐李華甲古戰場文曰：誰無父母，提擄捧養，畏其不壽，誰無兄弟，如足如手，誰無夫婦，如賓如友，生也何恩，殺之何咎，乃殘忍之徒，任意斯殺，劫奪甚至，脛斷無人道，偷良心，尚在清夜自思，何以自安乎？孟子曰：善戰者服上刑，又曰：殃民者不容於粵舜之世，蓋天怒人怨，其禍有出於必然者。至於秦叛，魏離，弗戢自焚，無他，皆所以報向者殘民之罪也。夫禍福之幾，捷於影響，報施之道，其慘酷或有十倍於前者。戰國之時，深憎善戰，而懼其脚，靡消善戰，而死於萬弩，白起爲秦，破燕，破韓，破趙，臨趙，降秦，四十萬人，至於自裁之時，始悔悟曰：我固當死，前車之鑒，豈不遠矣。晉曾文正行軍規約有曰：餘勇去草，所以愛爾。

打蛇殺虎。所以愛人。募兵勦賊。所以愛百姓。若不禁止騷擾。便與賊匪無異。且或比賊匪更甚。故兵法千言萬語。一言以蔽之。曰愛民仁義之人。其言藹如也。吾又大聲疾呼。以愛民為軍人之定格。

老子道德經。夫佳兵者不祥之器。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君子居則貴左。用兵則貴右。兵者不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恬淡為上。勝而不美。而美之者。是樂殺人。夫樂殺人者。則不可以得志於天下矣。吉事尚左。凶事尚右。偏將軍居左。上將軍居右。言以喪禮處之。殺人之眾。以悲哀泣之。戰勝以喪禮處之。又曰禍莫大於輕敵。輕敵幾喪吾寶。寶謂三寶曰慈曰不敢曰天下先故抗兵相加。哀者勝矣。

案中庸曰。天命之謂性。性者生理也。凡生於天地之間者。皆曰命。天以好生為心。故人莫不有好生之心。天以好生為命。故凡生而有知者。無不欲

自保其命。易傳曰：生生之謂易。言乾坤之間皆生理也。尙書稱百姓皆曰：生。孟子曰：天下之生久矣。又曰：樂則生矣。古聖賢之好生如此。兵者殺人之事也。殺人之事故爲不祥之事。殺人之器故爲不祥之器。老子又曰：天將殺之，以慈衛之。此言氣數之偶然，人尙當以慈衛之。聖人之設兵也，本以衛生命，乃至於戕賊生命，悲哀哭泣，痛何如也。以喪禮處之者，古禮也。老子爲周時史官，卽古禮官，故所言特爲精詳。誠能知軍禮之爲喪禮，戰兢戒謹，恐懼則臨敵安，有不能勝者哉。孔子曰：臨事而懼，亦謂此也。吾故又大聲疾呼以好生二字爲軍人之定格。

諸葛武侯集論將材曰：夫將材有八道，之以德，齊之以禮，而知其飢寒，悉其勞苦，此之謂仁。將臨事無苟免，不爲利撓，有死而榮，無生以辱，此之謂義。將貴而不驕，勝而不恃，賢而能下，剛而能忍，此之謂禮。將奇變不測，動息多端，

人

格

一一七

轉禍為福。因危而勝。此之謂智。將進有厚賞。退有嚴刑。賞不逾時。刑不擇貴。此之謂信。將足輕戎馬。氣蓋千夫。善用短兵。長於劍戟。此之謂步。將登高。歷險。馳射。若飛。進則先行。退則後殿。此之謂騎。將氣高三軍。志輕強虜。怯於小戰。勇於大敵。此之謂猛。將見賢若不及。從諫若順。流寬而能剛。簡而能詳。此之謂大將。

岳武穆行狀。張浚常問用兵之術。答曰。仁。信。智。勇。嚴。五者不可缺一。

案諸葛武侯賢而近於聖者也。岳武穆英雄而近於聖賢者也。師其賢學其行。是為最上之格。五常之德。仁。義。禮。智。信。是也。人人之所同具。而又以嚴為用。則更重如山。岳不可動搖矣。金兀朮謂滅山易。滅岳家軍難。惟其嚴整之至也。試就武侯之言。約伸其義。孟子曰。人皆有不忍人之心。仁將能常存其不忍之心。而已。孔子告顏淵曰。克己復禮為仁。己者。一心之私欲也。明戚武毅公繼光。

曰。克。百。丈。之。城。池。易。克。一。己。之。私。欲。難。夫。克。私。欲。何。以。即。謂。之。仁。蓋。私。欲。
 交。網。於。中。浸。而。貪。浸。而。殘。浸。而。忍。則。不。忍。之。心。漸。已。漸。滅。矣。惟。克。去。私。欲。
 涵。養。不。忍。之。心。於。方。寸。之。間。而。後。吾。之。天。良。隨。時。發。見。乃。不。至。爲。殘。暴。喪。
 心。之。事。武。毅。公。誠。仁。將。之。言。哉。禮。記。曰。臨。財。毋。苟。得。臨。難。毋。苟。免。夫。苟。得。
 何。以。與。苟。免。並。言。蓋。貪。者。未。有。不。怯。故。貪。財。與。惜。命。二。事。往。往。相。因。而。至。
 岳武穆謂文官不愛錢武官不惜死天下即太平亦即此意 惟。能。保。其。廉。潔。斯。能。踐。其。忠。貞。此。所。謂。義。將。
 也。孝。經。言。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而。論。語。乃。言。見。危。授。命。禮。記。又。
 言。戰。陳。無。勇。非。孝。也。義。若。相。背。其。故。何。與。蓋。我。能。盡。忠。於。國。家。即。所。以。致。
 孝。於。父。母。非。毀。傷。也。犧牲。其。身。體。正。所。以。保。全。我。之。心。性。保。全。我。之。名。
 也。孔。子。所。謂。無。求。生。以。害。仁。有。殺。生。以。成。仁。此。則。義。中。之。仁。而。禮。與。智。與。
 信。亦。兼。備。者。也。是。故。爲。軍。人。者。務。以。講。求。道。德。爲。第。一。要。義。武。侯。與。武。穆。

人 格

之言。每日俱當三復。昔人謂好人不當兵。此言大謬。竊謂惟好人乃可以當兵。惟當兵乃更成爲好人。往者曾文正募兵規則言募格須擇樸實而有農夫土氣者爲上。其油頭滑面有市井氣者有衙門氣者概不收用。蓋樸實而有土氣其良心未泯而可以學道德者也。以此爲格正矣。當吾軍人其勉之哉。

諸葛武侯集論軍蠹曰。夫三軍之行有探候不謹。烽火失度。後期犯令。不應時機。阻師亂徒。乍卻乍前。不合金鼓。上不恤下。削歛無厭。營私徇己。不恤飢寒。非言矯詞。妄陳禍福。喧雜驚亂。或將吏勇不受制。專而陵上。虛竭軍庫。以給身。此九者三軍之蠹。有之必敗也。

案上不恤下。削歛無厭。營私徇己。不恤飢寒者。無他。刻扣而已矣。刻扣者乃爲將者之大蠹上之人。刻扣及下下之人。自必犯上。甚至自相殘殺。無

所不至。此大學所謂爭民施奪。施朱子注言爭門其民而孟子所謂後義先利。不奪不壓。是也。是故爲將者誠能清廉自矢。表正影端。軍人何至有譁潰倒戈之事乎。至將吏勇不受制。專而陵上。其言尤爲可痛。而近日軍人所以致弊之由。則更有進。尙書洪範言大同之義曰。無偏無黨。王道蕩蕩。無黨無偏。王道平平。無反無側。王道正直。夫政黨二字。吾國程度相去尙遠。何況軍人。樹黨爲禍尤烈。惟有偏有黨。乃不正。不直。惟不正不直。乃有反。有側。於是爭權利。爭意氣。爭地位。爭糧餉。爭器械。其始也不過逞一己之私臆。相訐相鬩。其終也至於伏尸十數。萬流血數千里。百姓逃亡。工商失業。哀哀小民。受此無謂之荼毒。吁可慘矣哉。夫今日之世界。何世也。中國之時局。何時也。偶一不慎。外人且出而干涉。何況輕動干戈。犧牲一切。罔所顧惜。此譬諸泛漏舟於洪濤駭浪之中。立將傾覆。而舟中之篙人。劣

擊其舵工。舵工又毆其縛夫。曾不踰時。全舟洗沒。同葬魚腹之內。吁。豈不
尤可慘哉。昔漢高祖之善行。不過豁達大度。較諸項羽之猜忌。徧急。僅稍
勝一籌。然因此而得天下。可見豁達大度四字。尤爲軍大之定格。若不能
養其大度。凡異己者。無論是非。必排而擠之。誅而鋤之。凡黨己者。無論善
惡。必包而庇之。卵而翼之。屢至性情顛倒。好惡乖違。天下之私心。孰有大
于是者。且異己者。獨非我之族類乎。對於內而言。則同人也。對於外而言。
則兄弟也。詩曰。兄弟鬩於牆。外禦其侮。此言兄弟雖有小忿。不廢親親之
道。偶鬩門於牆畔。然外侮之來。卽同心以扞禦之。今軍人有此勇氣。有此
實力。乃不注意於外侮。而惟自戕其同類。鵠蚌相爭。必至漁翁得利。天下
之奇禍。又孰有大於是者。曾子曰。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孟子曰。殺人之
父。人亦殺其父。殺人之兄。人亦殺其兄。縱使取快於一時。立見消亡於後。

日。寃讎相報。詎有已時。明陸桴亭先生感懷詩云。時有令兄弟。偶爾爲析
炊。兄輒擊其弟。弟亦奮刀。雖大盜當門。前鼓掌方。嘻嘻。又輓瞿忠宣詩云。
二祖山河猶破碎。言明太祖及永樂兩朝門戶尙紛爭。明季朋黨交。闕而李闖之
禍。以起。諸臣尙不覺悟。迨福王偏安江南。桂王偏安粵中。黨禍猶復不息。
曾不數年。同歸於盡。哀哉。邇來黨見始於國會。及二三秉政之人。浸及於
各省。議會浸及於各邑。各鄉。各社會。荆天棘地。舉足皆是。乖戾之氣。充塞
宇宙。默觀世變。吾國數十年內。殆無太平甯靜之望。竊不禁痛哭流涕。敬
爲吾軍將告敬爲吾軍人告。深願尊重人格。毋爭權利。毋爭意氣。毋爭地
位。事事以至誠相見。大之毋啟兵端。小之毋習私鬥。以息黨禍。而弭鉅災。
天鑒不遠。或者有厭亂之一日乎。(此條吾國民讀之。皆當觸目驚心。固
不僅爲軍人發也。)

人格一卷終

人
格

中華民國十六年三月
(非賣品)



中華民國聖道會印送

天津河北五馬路豐厚里一號

307

3.7
7

